



浙江农信

磐安农商银行

Pan'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五年四月

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5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4
第二章 基本情况.....	5
第三章 财务会计报告.....	7
第四章 公司治理.....	15
第五章 重大事项.....	45
第六章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46
第七章 绿色金融发展报告.....	59
第八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62
第九章 2025 年主要发展目标.....	70
第十章 审计报告.....	71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者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陈君、行长陈瑞芳及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卢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二章 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磐安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Pan‘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

(简称：Pan‘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或 PARCB)

二、法定代表人：陈君

三、本行信息披露事务人：谢江峰

电话：0579-84665822

客服和投诉电话：0579-84669641

电子信箱：paxyls123@163.com

四、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新兴街 18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新兴街 185 号

邮政编码：322300

五、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有效金融许

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公司注册资本: 290,505,899 元

七、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各主要营业场所

八、选定的信息披露载体: 浙江农商联合银行门户网站

九、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7147621258T

金融许可证编号: B1571H333070001

十、外部审计机构: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外部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春晗路 111 号 1 号楼 8 楼

第三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节 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指标情况

2024 年末，本行日均存款 166.76 亿元，增量 15.19 亿元，增速 10.02%；存款市场份额 49.59%，较年初上升 2.25 个百分点。日均贷款余额 153.69 亿元，增量 20.25 亿元，增速 15.18%；贷款市场份额 38.5%。

二、不良贷款率控制情况

2024 年末目标任务 1.40%，不良贷款率 0.80%，较年初下降 0.10 个百分点，完成年末不良贷款率控制目标（按五级分类）的 142.86%。

三、内控安全情况

2024 年度实现安全经营，无重大安全事故。

第二节 主要财务会计及监管指标对比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	99,792.85	97,796.87	2.04%
营业利润	31,465.63	29,092.66	8.16%
利润总额	31,462.18	28,789.99	9.28%
净利润	23,632.09	22,237.30	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35.55	22,539.97	4.86%
每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2	0.81	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82	0.81	1.23%

二、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较年初增幅
一、资产总额	2,307,525.70	2,123,952.33	8.64%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1,500,862.57	1,354,514.57	1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91.78	1,500.00	2159.45%
债权投资	11,996.40	12,532.03	-4.27%
其他债权投资	439,181.38	360,041.98	2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	5,000.00	0.0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214.07	104,423.83	-7.86%
存放同业款项	84,100.41	88,315.14	-4.77%
拆出资金	59,048.03	75,699.82	-22.00%
二、负债总额	2,077,033.23	1,928,322.33	7.71%
其中：吸收存款	1,664,733.98	1,591,241.79	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080.21	150,091.67	-0.01%
拆入资金	150,101.60	100,047.13	50.03%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不良资产率	≤3	0.47	0.60	0.60
不良贷款率（五级分类）	≤5	0.80	0.90	0.89
存贷比	不适用	77.78	81.61	81.17
中长期贷款比例	≤100	74.30	77.17	77.57
流动性比例	≥25	53.42	43.93	36.39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62.90	67.00	65.58
流动性缺口率	≥-10	-3.04	4.48	0.03
非利息收入比率	不适用		12.19	2.76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607.29	1052.68	1177.96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542.28	1927.88	2136.59
拨备覆盖率	≥150	591.08	594.84	676.57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3.64	4.81	3.54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92	1.84	1.9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9.58	11.49	31.8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73.41	26.55	47.65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65.48	69.93	68.98

四、资本构成及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3	13.51	13.6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3	13.51	13.69
资本充足率	15.87	14.65	14.83
核心一级资本	229437.26	191606.86	169401.64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30.82	128.72	94.1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9306.44	191478.14	169307.49
一级资本净额	229306.44	191478.14	169307.49
二级资本	17735.74	16211.70	14054.86
二级资本扣减项			
资本净额	247042.18	207689.84	183362.35
风险加权资产	1556221.96	1417260.37	1236794.51
其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436594.85	1313147.80	1138443.8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4065.80	977.13	144.7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05561.31	103135.44	98205.96

注：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2.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五、监管指标分析

（一）资本充足率指标

2024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247042.18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及一级资本净额 229306.44 万元，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556221.96 万元，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436594.85 万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4065.80 万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05561.31 万元，资本充足率为 15.8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及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4.73%，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标准。

（二）流动性指标

2024 年末，本行人民币存款超额备付金比例为 3.23%，资产流动性比例为 53.42%，存贷比为 77.78%，三项指标均处于合理水平，保持良好的资产流动性。

（三）安全性指标

2024 年末，本行按照五级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总额为 12504.86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0.80%。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3.64%，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28.00%，保持良好的资产安全性。

（四）效益性指标

2024 年末，本行资产利润率为 1.07%，资本利润率为 11.09%，净息差为 2.44%，保持较强的盈利能力。

第三节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分析

2024 年末，本行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正常贷款	1534928.82	1391793.76
关注贷款	25170.47	24153.12
次级贷款	10658.52	12182.22
可疑贷款	443.70	446.60
损失贷款	1402.64	209.25
不良小计	12504.86	12838.07
贷款合计	1572604.15	1428784.95

2024 年末，本行各项呆账损失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	---------	---------

贷款损失准备	73914.02	76366.60
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4628.24	7015.44
合计	78542.26	83382.04

第四节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及关联交易分析

一、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分析

2024 年末，本行最大十家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9184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28.00%。

本行最大十家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情况如下表：

最大十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户名	贷款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浙江融嘉新能源汽车智造有限公司	9000.00	3.64
2	先迈（浙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989.00	3.64
3	金华市金磐开发区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	3.44
4	浙江鼎峰风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400.00	3.00
5	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2.83
6	磐安县昌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2.43
7	磐安县交通水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43
8	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95.00	2.43
9	磐安一川置业有限公司	5300.00	2.15
10	磐安县城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
	合计	69184.00	28.00

二、关联交易分析

2024 年末，本行全部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27156.36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的 10.99%；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余额 0 元，服务类关联交易余额 0 元；存款及其他关联交易 57.66 万元。本行

所有关联交易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本行规章制度执行，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负面影响。

2024 年末重大关联交易余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方名称	股份比例	2024 年末贷款余额及担保方式					不良 贷款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保证	抵押	质押	
磐安县厉氏软管制造厂		1000	500		500		0
浙江省磐安红光塑胶有限公司	0.7	500	0				0
浙江凯越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500	0				0
高宝厨卫（浙江）有限公司		950	0				0
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990	990		990		0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1.04	990	990		990		0
磐安县新奥塑料制品厂		850	850		850		0
浙江省磐安县奥特王童车制造厂		970	970		970		0
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995		5995		0
浙江诺唯斯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1200	1200	1200			0
浙江磐安益新中药材有限公司		2850	2850	750	2100		0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2.06	650	650	650			0

磐安县新城区 凯越中药材经 营部		300	300	300			0
磐安县大益中 药材经营部		998	998	448	550		0
合计		22748	16293	3348	12945		0

第五节 表外业务

本行的表外业务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代客理财业务、代理贵金属、代理保险、代理收付等，在开展表外业务前，针对各类表外业务特点，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流程。本行在开展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时，按照穿透原则纳入全行统一授信管理。在开展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时，不以任何形式约定或者承诺承担信用风险。

一、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共有承兑汇票余额 11156.86 万元，较年初上升 523.89 万元，其中保证金余额 9563.03 万元，较年初下降 724.87 万元；融资性保函 1000.00 万元，非融资性保函 709.21 万元。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52405.84 万元，较年初上升 3327.32 万元。

二、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共存续 3 期，余额 384.42 万元，其中封闭式 384.42 万元、定期开放式 0 万元、超短期开放式 0 万元。代销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存续 67 期，余额 13010.56 万元。代销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存续 34 期，余额 5801.75 万元，代销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理

财产品存续 1 期，余额 383.24 万元。

三、中介服务类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开展财富类业务代理销售保险，保费金额 389 万元，手续费收入 37.43 万元；代理销售贵金属业务，销售额 616.88 万元，业务手续费收入 24.03 万元。代理收付业务中，代收电费签约代扣 41583 户，累计签约笔数 71143 笔，交易笔数 37.11 万笔，手续费为 0.4 元/笔，业务手续费收入 14.84 万元；代收水费签约代扣 6459 户，累计签约 6783 笔，手续费为 0.2 元/笔，本年度共收取业务手续费 0.26 万元；代理华数签约代扣业务 23966 户，暂不收取手续费；代理电信签约代扣业务 1776 户，暂不收取手续费；代理城乡三费征缴业务 45.14 万笔，暂未收取手续费。

第四章 公司治理

第一节 整体评价

本行建立了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规定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权利、责任和议事规则，确保各方独立运作、有效制衡。

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并有效运行，积极发挥各利益相关者特别是董事、监事的作用，确保本行合规、稳健、持续发展，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从总体情况看，本行公司治理架构完善，运行基本规范，形成了“党委领导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级管理层授权经营”的公司治理机制。各主体履职勤勉尽职，坚守支农支小战略定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提升；经营稳健，风险控制体系与业务发展基本匹配，逐步实现向高质量发展转变；风险防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风险管控全面审慎，各项审慎监管指标均符合要求，未发生重大案件、内控事件或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股本总额 29050.5899 万股，股权结构

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类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法人股	15047.1445	51.8	14330.6141	51.8
社会自然人股	8991.5360	30.95	8563.8177	30.95
员工股	5011.9094	17.25	4772.7889	17.25
合计	290505.5899		27667.2207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企业股东名称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294	5.00	1383.9328	5.00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1383.3649	5.00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1383.3649	5.00

（一）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王志强，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竹木工艺品、家具加工、销售。

（二）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周益新，公司注册资本 26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地产中草药初加工；茶叶购销。

（三）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陈星红，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电磁阀、流体控制件、塑料制品、五金制品、模具、电器配件制造、销售；家电应用技术开发；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三、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2024 年末，本行股东总户数为 3269 户，其中法人股东 55 户，社会自然人股东 2974 户，员工自然人股东 240 户。

（二）股权交易情况

2024 年，共发生股权交易 26 笔，涉及股权 67 万股，其中继承赠与 21 笔，涉及股权 42 万股；转让 5 笔，涉及股权 25 万股。

（三）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托管、冻结情况

1.2024 年末，本行股东备案已出质股份 1627.00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 5.6%。本行不存在股东将所持本行股份质押在本行的情况。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 股权额	质押 比例	质押 起始日期	质押 到期日期	质押 性质
1	磐安县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400.00	29.36	2022-08-18	至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之 日为止	普通质押
2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279.00	48.94	2022-08-08		
3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677.00	48.94	2022-08-08		

4	金华市航帆商贸有限公司	271.00	48.92	2022-08-08		
	合计	1627.00				

2.2024 年末，本行股东不存在被司法冻结股份，本行股权已全部托管在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前十大股东合并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	持股比例	关联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比例	质押数额
1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294	5.00	5.00	0
2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9.13	677
3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7.92	0
4	磐安县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1430.6641	4.92	4.92	400
5	磐安县伊士曼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12.2481	3.48	3.48	0
6	磐安县磐玉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847.0813	2.92	7.92	0
7	浙江永杰工艺品有限公司	697.1739	2.40	2.48	0
8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598.5338	2.06	9.13	279
9	金华市航帆商贸有限公司	581.6649	2.00	9.13	271
10	磐安县清心茶文化开发有限公司	479.0495	1.65	1.65	0

（五）主要股东（持股占比 5%以上或派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万股）	主要股东类别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1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294	5%以上股东、派驻董事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等	无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2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	5%以上股东、派驻监事周益新	周益新	周益新	周益新等	无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3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31	5%以上股东	陈星红	陈星红	陈星红等	磐安县磐玉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 (万股)	主要 股东类别	控股 股东	实际 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 行动人	最终 受益人
4	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7.5331	派驻监事厉阳	厉阳	厉阳	厉阳等	无	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302.7648	派驻董事胡宏成	陈生多	陈生多	胡宏成等	无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6	陈君	0.2776	董事长	无	无	邓伟文等	无	陈君
7	陈瑞芳	71.6503	董事、高管	无	无	陈章峰等	无	陈瑞芳
8	张玉华	44.7513	董事、高管	无	无	黄飞凤等	无	张玉华
9	王高峰	37.9966	董事、高管	无	无	张觉甜等	无	王高峰
10	陈岩火	5.3079	董事	无	无	潜菊珍等	无	陈岩火
11	厉向晖	19.7820	董事	无	无	浙江凯越塑胶工业有限公司等	无	厉向晖
12	吕姐姐	18.2749	监事	无	无	范斌等	无	吕姐姐
13	陈丽娜	10.0721	高管	无	无	张鹏等	无	陈丽娜
14	陈烨婷	10.0721	高管	无	无	周侃侃等	无	陈烨婷

(六) 主要股东（持股占比 5%以上或派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类别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1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294	5%以上股东、派驻董事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	王志强等	无	0
2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	5%以上股东、派驻监事 周益新	周益新	周益新	周益新等	无	5998
3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31	5%以上股东	陈星红	陈星红	陈星红等	磐安县磐玉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1700
4	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7.5331	派驻监事 厉阳	厉阳	厉阳	厉阳等	无	1300

序号	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类别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公司							
5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302.7648	派驻董事胡宏成	陈生多	陈生多	胡宏成等	无	13800
6	陈君	0.2776	董事长	无	无	邓伟文等	无	0
7	陈瑞芳	71.6503	董事、高管	无	无	陈章峰等	无	30
8	张玉华	44.7513	董事、高管	无	无	黄飞凤等	无	20
9	王高峰	37.9966	董事、高管	无	无	张觉甜等	无	0
10	陈岩火	5.3079	董事	无	无	潜菊珍等	无	0
11	厉向晖	19.7820	董事	无	无	浙江凯越塑胶工业有限公司等	无	2950
12	吕姐姐	18.2749	监事	无	无	范斌等	无	34
13	陈丽娜	10.0721	高管	无	无	张鹏等	无	10
14	陈烨婷	10.0721	高管	无	无	周侃侃等	无	10

(七) 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八)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

第三节 股东会

一、股东会职责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依法行使制定、修改本行章程，审议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选举和更换董事、非

职工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行章程以及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大会召集情况

1.2024年4月29日召开磐安农商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及委托代理人43人，实到股东及委托代理人43人，所持股份200023611股，占总股份的72.30%。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会议通过了《磐安农商银行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股利分配方案》等议题。

2.2024年9月26日召开磐安农商银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及委托代理人45人，实到股东及委托代理人45人，所持股份208473571股，占总股份的71.76%。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会议通过了《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办法》等议题。

三、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对2023年度净利润分配如下：

- （一）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2,237,304.91元；
- （二）按净利润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44,474,609.82元；
- （三）按净利润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2,237,304.91元；

（四）按 2023 年末股本金余额 276,672,207.00 元的 13%提取应付利润 35,967,468.56 元。

第四节 董事会职责、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本行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党委研究讨论是前置程序，董事会依法行使负责召集股东会，向股东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决议、制订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等本行章程规定和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8 名。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时间
陈 君	董事长	女	1974.09	2024.09—换届
陈瑞芳	执行董事	女	1976.12	2024.09—换届
张玉华	执行董事	男	1977.10	2024.09—换届
王高峰	执行董事	男	1982.11	2024.09—换届
王志强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05	2024.09—换届
陈岩火	非执行董事	男	1964.01	2024.09—换届
胡宏成	非执行董事	男	1965.12	2024.09—换届
厉向晖	非执行董事	男	1980.04	2024.09—换届
钱 淼	独立董事	男	1968.11	2024.09—换届
李文博	独立董事	男	1978.11	2024.09—换届
傅昌奎	独立董事	男	1975.11	2024.09—换届
徐飞旺	独立董事	男	1969.07	2024.09—换届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7 个专业委员会，职责明确。2024 年共召开各专业委员会 78 次，其中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会议 4 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54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8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5 次、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 2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2 次。各专业委员会审议的事项基本涵盖了提交董事会决策的议案，提高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能力。

全体董事能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努力做到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作出正确的决策，注重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利益。

2024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

（一）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流动性管理方案 and 目标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关于与高宝厨卫（浙江）有限公司集团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草案）》等 5 项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四季度流动性管理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等 8 项报告。

（二）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草案）》《磐安农商银行董事会就对董事 2023 年

度履职的评价意见的议案（草案）》等 9 项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等 8 个报告。

（三）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度风险限额和偏好指标的议案（草案）》等 15 个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第一季度流动性压力测试报告》等 3 个报告。

（四）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调整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草案）》等 5 个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上半年业务经营情况报告》等 7 个报告。

（五）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建议名单的议案（草案）》等 4 个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录》《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建议名单》等 2 个报告。

（六）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董事长选举办法的议案（草案）》《选举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草案）》等 9 个议案。

（七）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修订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的议案（草案）》等 4 个议案。听取《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风险管理等专项审计报告》等 6 个报告。

（八）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与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集团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草案）》《磐安农商银行与高宝厨卫（浙江）有限公司集团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草案）》等 3 个议案。

2024 年，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职务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 会议次数	缺席会议 次数
陈 君	董事长	8	8	0	0
陈瑞芳	执行董事	8	8	0	0
张玉华	执行董事	8	8	0	0
王高峰	执行董事	6	6	0	0
王志强	非执行董事	8	8	0	0
陈岩火	非执行董事	8	8	0	0
胡宏成	非执行董事	8	8	0	0
厉向晖	非执行董事	8	8	0	0
钱 淼	独立董事	8	8	0	0
李文博	独立董事	8	8	0	0

傅昌銓	独立董事	8	8	0	0
徐飞旺	独立董事	8	8	0	0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设立独立董事 4 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能发挥专业特长，尽职、诚信、勤勉履行职责，认真组织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2024 年，4 名独立董事在本行工作时间均达到了 20 个工作日，对重大决策、经营方针和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发表专业、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注重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

五、董事简历

陈君，女，1974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审计师职称。1992 年 10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武义县农业银行柳城支行柜员，武义县城市信用社柜员、副科长，武义农信联社分理处主任、会计主管，武义农合行会计主管、审计部副总经理（其间：借用省农信联社金华办事处，挂职省农信联社金华办事处），省农信联社金华办事处审计科副科长，省农信联社金华办事处审计科科长，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永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瑞芳，女，1976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会计师、审计师。1994 年 9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出纳、会计，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主办会计，磐安农信联社恒业信用社副主任，磐安农信联社财务电脑科副科长

（主持工作），磐安农信联社财务电脑科科长，磐安农信联社恒业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张玉华，男，197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1998年1月参加金融工作，先后任磐安农信联社办公室科员、双峰信用社柜员、信贷员，磐安农信联社玉山信用社玉峰分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玉山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尚湖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主任，磐安农信联社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磐安农信联社恒业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电子银行部总经理，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高峰，男，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3年10月参加金融工作，先后任磐安农信联社玉山信用社柜员，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柜员，磐安农信联社恒业信用社信贷员，磐安农信联社新渥信用社冷水分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尚湖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尖山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光华信用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恒业信用社主任，磐安农商银行恒业支行行长，磐安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磐安农商银行恒业支行行长，磐安农商银行乡贤业务联络站站长（中层正职职级），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志强，男，1971年5月出生，曾参加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在职工商管理EMBA进修班，中共党员。1989年7月参加工作，

先后任浙大机械厂、吉林省木材贸易及家具创作设计员，上海南北家具厂总经理，磐安农信联社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磐安农信联社第四届理事会理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现任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胡宏成，男，196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5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磐安县胡宅中心学校教师，磐安县教育局科员，第五届金华市政协委员，第七届磐安县政协常委，县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秘书长，磐安农信联社第二、三、四届理事会理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陈岩火，男，196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0年2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森屋村团支部书记、乡团委委员，森屋村党支部书记，森屋村党支部副书记兼深泽砖瓦厂厂长，森屋村党支部书记，磐安县人大代表，磐安农信联社任第一、二、三、四届理事会理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现任磐安县新渥街道办事处、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厉向晖，男，1980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2002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杭州凯越洁具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厦门立霖卫浴有限公司技术顾问及董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现任磐安厉氏软管制造厂总经理、浙江凯

越塑胶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钱森，男，196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0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银行杭州信托咨询公司、浙江同济律师事务所任职，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文博，男，1978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职称。2003年8月参加工作，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中非国际商学院教授，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东阳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傅昌銓，男，1975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职称。1997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浙江外国语学院国际商学院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系主任、系主任。曾担任浙江舟山普陀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担任杭州师范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教授、武义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飞旺，男，196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1年1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武义县公安局壶山派出所民警，武义县公安局柳城派出所副所长、支部委员，武义县公安局桃溪派出所副所长（主持工作）、支部书记，武义县公安局下杨派出所所长、

支部书记，武义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教导员、支部委员，武义县公安局车管所所长，武义县公安局茆道派出所所长、支部书记、茆道镇党委委员，武义县公安局办公室主任、支部书记，武义县安全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支部书记，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前程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及党支部书记、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第五节 监事会构成及履行职责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会负责，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列席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审阅本行的文件、听取高级管理层的工作报告和专题汇报等方式，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等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权益。

二、监事会构成

本行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权监事 2 人、职工监事 2 人、外部监事 2 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日期
徐华武	监事长	男	1976.11	2024.09—换届
吕姐姐	职工监事	女	1982.03	2024.09—换届
厉 阳	股权监事	男	1970.07	2024.09—换届
周益新	股权监事	男	1971.04	2024.09—换届
徐晓敏	外部监事	男	1968.07	2024.09—换届
王永巧	外部监事	男	1977.07	2024.09—换届

注：2024 年 9 月本行进行董监事换届，赵洪进未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行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出席股东会、列席董事会、相关委员会等，对本行经营状况、财务活动等进行监督，对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

（一）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开展监事履职评价，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监事履职评价》等议案。列席董事会，听取审议《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等 9 项议案和 8 个报告。

（二）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议案》。列席董事会，听取《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第一季度流动性压力测试报告》等 3 个报告和 15 个议案。

（三）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金华监管分局关于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 2023 年度监管的意见》。列席董事会，听取《关于审议磐安农商银行调整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等 5 个

议案和 7 个报告。

（四）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 个议案。列席董事会，听取《关于审议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4 个议案。

（五）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选举第三届监事长，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名单。列席董事会，听取《关于审议磐安农商银行董事长选举办法的议案》等 9 个议案。

（六）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到监事 6 名。出席人数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听取 2 个报告并审议通过《磐安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的议案》。列席董事会，听取《磐安农商银行修订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等 4 个议案和 6 个报告。

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应参加 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 会议次数	缺席 会议次数
徐华武	监事长	6	6	0	0
吕姐姐	监事	6	6	0	0
厉 阳	监事	6	6	0	0
周益新	监事	6	6	0	0
赵洪进	外部监事	4	4	0	0

徐晓敏	外部监事	6	6	0	0
王永巧	外部监事	2	2	0	0

四、监事简历

徐华武，男，197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1994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永康农信联社八字墙信用社、倪宅信用社员工，永康农信联社信贷科员工，永康农信联社信贷科副科长，永康农信联社龙山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永康农信联社古山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永康农信联社古山信用社主任，永康农信联社风险科科长，永康农合行计划财会部总经理（其间：挂职省农信联社），挂职任省农信联社电子银行处副主任科员，省农信联社金华办事处业务管理科副科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吕姝姝，女，198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2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磐安农信联社玉山信用社柜员、城东分社柜员、光华信用社柜员、主办会计，磐安农信联社新渥信用社副主任，磐安农信联社事后监督中心主任，磐安农信联社新城分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纪检监察部负责人，现任磐安农商银行纪委副书记、纪检办主任。

厉阳，男，1970年7月出生，高中学历。1989年8月参加工作，为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磐安农信联社任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一、二届监事会监事，现任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周益新，男，1971年4月出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1995

年1月参加工作，为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磐安农信联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磐安农商银行第一、二届监事会监事，现任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徐晓敏，男，196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副教授、会计师职称。1990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浙江海运公司温州分公司财务部会计师，温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温州大学瓯江学院副教授，磐安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现任温州理工学院经管学院副教授、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王永巧，男，197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职称，博士生导师。2005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浙江工商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香港城市大学商学院研究员，现任浙江工商大学投资与风险管理研究所所长，磐安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五、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有关本行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三会一层”依照本行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规范运作，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未发现超越授权行使权力的行为；高管层依照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无越权经营和严重违章行为。

（二）董事、高管人员的决策情况

监事会认为，本行全体董事和高管人员均能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在进行相关决策时，能基于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利益出发，未发现其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未发现违反国家法规、本行章程及制度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本行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本行利益的情况。

（四）出售、收购资产情况

2024 年，本行未发生重大收购与出售资产事项。

第六节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职责及人员简历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日期
陈瑞芳	行长	女	1976.12	2024.09—换届
张玉华	副行长	男	1977.10	2024.09—换届
王高峰	副行长	男	1982.11	2024.09—换届
陈丽娜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女	1985.06	2024.09—换届
卢 伟	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男	1990.11	2024.09—换届
陈烨婷	审计部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女	1984.08	2024.09—换届

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

本行设行长 1 人，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党委研究讨论是前置程序，根据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陈瑞芳同志见董事简历。

张玉华同志见董事简历。

王高峰同志见董事简历。

陈丽娜，女，198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2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任工商银行磐安县支行综合柜员，磐安农信联社新渥信用社仁川分社综合柜员，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综合柜员、客户经理，磐安农信联社安文信用社双溪分社主任，磐安农信联社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助理，磐安农信联社安文信用社副主任，磐安农商银行安文支行副行长，磐安农商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总经理（主持工作），磐安农商银行营业部总经理兼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总经理，磐安农商银行冷水支行行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卢伟，男，1990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职称。2012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职工，磐安农商银行财务会计部员工，磐安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磐安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磐安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陈烨婷，女，198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05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磐安农信联社尖山信用社综合柜员，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综合柜员，磐安农信联社风险管理科科员，磐安农信联社营业部主办会计，磐安农信联社光华信用

社委派会计主管，磐安农商银行光华支行委派会计主管，磐安农信联社恒业支行副行长，磐安农商银行财务会计部三资管理中心主任，磐安农商银行普惠发展部三资管理中心主任，磐安农商银行尖山支行副行长，现任磐安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以积极负责的态度，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坚持“立足当地、服务三农”的经营方向，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坚持审慎经营、创新思维、抢抓机遇，较好地完成了上级和董事会下达的工作目标，实现了本行快速健康发展，为支持磐安经济社会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七节 薪酬管理

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薪酬制度和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

人力资源部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之外职工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方案，负责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各项决议。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职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福利及保障等项目构成，采取“按月预发，按季（月）考核、全年核算、分

期支付”的管理模式，遵循“绩效优先、职薪结合、风险约束、延期支付、追索扣回”的薪酬管理原则。

二、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

2024 年薪酬受益人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编员工（含内部提前离岗人员）、劳务派遣工、临时工、退休人员，薪酬总量及薪酬结构分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支付额
职工工资、奖金	10019.17
职工福利费	1039.0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06.52
补充养老保险费	450
基本医疗保险费	495.52
补充医疗保险费	450
工伤	35.38
生育	33.97
失业	38.50
住房公积金	529.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0.16
劳动保护费	82.85
辞退福利	394.24
劳务支出	78.6
合计	17823.31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一）总量控制，动态调整：根据本行总体效益、经营发展状况确定员工薪酬总额和年度增长幅度。

（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通过对薪酬水平，结构比例调整，充分体现薪酬对业务发展的激励和引导作用，同时兼顾内部

公平问题。

（三）以岗定薪，按绩取酬：按各岗位工作性质的要求、素质能力、业绩水平，承担责任的不同，确定各岗位等级薪酬、绩效薪酬，收入差距和结构比例。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一）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为加强内部风险控制，树立激励与约束对等的薪酬改革理念，规范本行薪酬管理，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于 2022 年重新修订《磐安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根据对风险影响程度的大小不同，各岗位计提的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如下：中层正职（包括副职主持、中层正职级、享受中层正职待遇人员）按绩效薪酬的 50.5%计提；分理处主任及以上中层副职人员、中心主任、运营主管、客户（助农）经理、金融市场部（中心）员工、不良资产管理中心员工按绩效薪酬的 40.5%计提；其他员工按绩效薪酬的 10%计提。2024 年薪酬延期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薪酬延期支付项目	高级管理人员	员工	合计
绩效薪酬延期支付	154.53	1754.75	1909.28

（二）非现金薪酬情况

2024 年，本行无非现金薪酬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专项奖励三部分构成。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预发制，2023 年度薪酬按照《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浙农商银发〔2022〕7 号）的文件精神，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考核核定后兑现。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为 50%，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2023 年度薪酬总额	其中绩效延期支付金额
陈 君	103.13	35.8
陈瑞芳	92.81	32.21
徐华武	84.76	28.98
张玉华	84.76	28.98
王高峰	35.32	12.08
合计金额	400.78	138.05

注：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核定。截至报告日，2024 年度薪酬尚未核定，按 2024 年职务披露 2023 年度薪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2024 年度薪酬总额	其中绩效延期支付金额	备注
陈烨婷	50.39	16.97	任期 6 个月
陈琛	43.5	14.45	任期 6 个月
陈丽娜	47.57	16.81	任期 10 个月
卢伟	51.91	19.53	任期 12 个月
陈丽燕	53.21	20.14	任期 12 个月
吕灿灿	50.6	18.43	任期 12 个月
合计金额	297.18	106.33	

2024 年，本行董事、监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中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根据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及本行相关考核办法核定薪酬；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包括年度津贴。薪酬标准为：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 4 万元，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的年度津贴为 2 万元。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情况

年初根据本行战略目标由人力资源部制定年度全行各岗位目标薪酬方案，经党委会通过后，2024 年制定《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部室管理序列绩效薪酬及履职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部室专业序列绩效薪酬及履职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支行管理序列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运营主管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客户经理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厅堂经理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综合柜员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文件，实现薪酬总量与经营业绩的挂钩、员工薪酬水平与其岗位责任和贡献度的挂钩，推进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的建设，保障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2024 年，未出现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八、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延期支付的薪酬与工作责任和风险防控挂钩，本行对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薪酬追索扣回制度。对违规违纪、违规发放贷款等应承担的费用，可在延期支付薪酬中扣罚。2024 年度未出现应扣回延期支付薪酬的情形。

第八节 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置

一、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内设部门有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纪检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普惠发展部、直销银行部、计划财务部、金融市场部、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审计部、安全保卫部等 15 个部室；营业机构除总行营业部外，还设有安文、盘山、玉山、尚湖、尖山、恒业、深泽、新城、冷水 9 家一级支行、5 家二级支行、15 家分理处、229 家丰收驿站。

二、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机构名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新兴街 185 号	0579-84667937
2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文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月山路 211-225 号	0579-84662741
3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文支行双溪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双溪乡史姆村 23 号	0579-84685020
4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文支行云山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花溪路 695 号	0579-84699013
5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文支行窈川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窈川乡川一村 177-1 号	0579-84681002
6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山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大盘镇盘山东路 45 号	0579-84611016

7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前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方前镇 方前村中大街 60 号	0579-84631032
8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盘山支行高二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盘峰乡 高二村 292 号	0579-84623215
9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盘山支行盘峰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盘峰乡 盘峰村三佰 509 号	0579-84618008
10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盘山支行维新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盘峰乡 丁埠头村 281 号	0579-84621106
11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玉山镇 西坑畈繁荣路 91 号	0579-84715300
12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支行岭口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玉山镇 岭口村蟠溪路 3 号	0579-84711036
13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支行九和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九和乡 南坑村 17-1 号	0579-84718010
14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尚湖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尚湖镇 尚湖村南街 95 号	0579-84771012
15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苍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尖山镇 雅庄村中街 93 号	0579-84786316
16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尖山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尖山镇 尖山村新街 8 号	0579-84791080
17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尖山支行胡宅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尖山镇 胡宅村府前北路 68 号	0579-84701311
18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尖山支行前山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尖山镇 前山畈村宅前小区 134 号	0579-84706412
19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尖山支行曙光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尖山镇 瞻兴街 146 号	0579-84790228
20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业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 道海螺街 28 号	0579-84664941
21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业支行城北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 道北街 26 号	0579-84889066
22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华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 道文溪中路 20 号	0579-84664867
23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业支行城中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 道东溪街 13 号	0579-84660865
24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泽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 道迎宾路 2-8 号	0579-84691311
25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泽支行翠溪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 道深泽社区深三区 181 号	0579-84735133
26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城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 道灵山路 558 号	0579-84735133

27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渥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 道新渥村新兴街 28 号	0579-84731033
28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冷水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冷水镇 菇城路 61 号	0579-84736304
29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仁川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仁川镇 润川街 88 号	0579-84751029
30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冷水支行双峰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双峰乡 大皿村皿二 154-1 号	0579-84756006

第五章 重大事项

一、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企业股东名称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持股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股数	持股比例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294	5.00	1383.9328	5.00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1383.3649	5.00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31	5.00	1383.3649	5.00
磐安县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1430.6641	4.92	1362.5372	4.92
磐安县伊士曼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12.2481	3.48	964.0458	3.48
磐安县磐玉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847.0813	2.92	806.7441	2.92
浙江永杰工艺品有限公司	697.1739	2.40	663.9751	2.40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598.5338	2.06	570.0322	2.06
金华市航帆商贸有限公司	581.6649	2.00	553.9666	2.00
磐安县清心茶文化开发有限公司	479.0495	1.65	456.2376	1.65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24 年度，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方式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金由 276,672,207 元变更到 290,505,899 元。

2024 年度，本行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三、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2024 年度，本行于 2024 年 9 月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

第六章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2024 年，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要求，以精细管理为核心，以机制建设为抓手，以工具运用为依托，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坚持统筹设计、制度先行、风控同步跟进，树立风险管理理念，持续强化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等全面风险管理力度，促进全行合规、稳健、可持续发展。

一、全面风险管理评价

2024 年度本行坚持依法合规审慎经营原则，认真贯彻落实省行及监管部门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和工作部署，加强风险监测和管控，促进各项业务持续平稳快速发展，各项业务风险管控良好，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表外业务风险等得到有效控制；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等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法定监管标准；经营理念和风险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业务经营规范有序。

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制订《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建立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完善董事会及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具体业务部门和内审部门等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强化三道防线体系建设，加强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负责系统性、突发性风险的防范和化解工作，建立与董事会下设的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其他专门委员会沟通机制，确保信息对称并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实施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及其他风险的牵头管理，与业务部门保持独立。

本行每年4月份结合监管部门的分层预警指标体系，对本行的风险管理偏好和限额指标进行设置，经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后，上报董事会审批通过执行。各类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由业务部门负责监控，风险部门负责向董事会报送执行情况。

三、各类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不良贷款额率双降，贷款风险总体可控。2024年12月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12504.86万元，较年初下降333.21万元；五级不良贷款率0.8%（监管口径），较年初下降0.1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25170.47万元，较年初增加1017.35万元，关注率1.6%，较年初下降0.09个百分点。大口径逾期贷款22193.2万元，

较年初下降 3670.95 万元，大口径逾期率 1.41%，较年初下降 0.4 个百分点；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 8936.96 万元，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71.47%。截至 12 月末新产生不良贷款 16561.75 万元，处置不良贷款 16894.96 万元，其中呆账核销 14478.07 万元，现金清收 1856.49 万元，不良贷款处置占新增贷款比率 102.01%。

1.践行科学、稳健的信贷发展策略。本行每年年初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市场定位、管理能力和风险偏好，设置合理的信贷、利润增长目标，制定科学、稳健的信贷发展策略，立足安全、稳健、效益主导的高质量发展目标，持续纠正做大、做快的惯性思维和发展思路，避免激进、脱离实际的增长计划导致经营行为异化和市场竞争无序，切实提升信贷政策与宏观政策、产业政策的适配度。

2.强化绩效考核对信贷经营的激励约束作用。本行在统筹好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的基础上，建立兼顾效益与风险、当期成果与可持续发展的绩效考核制度，于各序列绩效薪酬考核管理办法中对合规经营类和风险管理类考评体系设置进行优化完善。通过设置不良贷款净生成率指标、收息率指标、大口径逾期率指标、设置客户经理绩效风险系数、不良贷款净生成率“一票否决”等指标，按月考核。通过上述考核方式逐步培养客户的主动付息习惯，既稳步提高收息率，同时让客户经理腾出时间将更多精力放在不良化解和催收上，有效降低不良贷款净生成率。

3.建立健全授信风险管理机制。修订《磐安农商银行授信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授信准入的通知》《磐安农商银行大额贷款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授信审批流程，制定新增授信、存量续授信、问题贷款展期等政策、标准。把握授信尽调和风险控制的实质要求，并根据风险管理能力和敞口复杂程度明确不同层级的审批权限，平衡好审批效率和风险防控的关系，提升授信授权的科学性。

4.强化新增授信审查和存量风险评估。加强“数字风控”，严格小额贷款贷前准入管理，优化小额贷款的准入机制，建立小额贷款准入风控模型，从源头上控制批量获客的贷款风险。根据本行历年的数据建立模型，对新准入客户进行评分，根据分值大小设定准入条件，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个人小额不良贷款风控水平。设定“信保类”贷款准入限额，防范多头授信、过度授信、“空壳企业”授信。对新增授信以“真人真事真交易”原则，查验流水、税收交叉验证，从源头防控风险，严把贷款准入关。采取增减授信额度、调整增信措施、划入观察名单等应对性措施，及时、动态评估存量授信风险。按月开展信贷检辅，不定期开展专项审计，切实强化信贷合同约束力，确保信贷资金安全。

5.加大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力度。通过智能风控系统，对客户风险进行监测，并按季下发预警通报。督促支行更及时更有效地开展预警处置，将风险遏制在萌芽状态。持续开展行业及客户风险评估、监测，严格执行重大风险报告制度，及时上报重大风险

报告。贷中通过风险预警系统审慎合理设定预警周期、预警参数，对贷中风险进行实时监控；贷后通过信贷业务、信贷风险预警、审计辅助等系统，多维度对贷款资金流向、借款人的信用及担保情况变化开展跟踪检查和监测分析，做好贷后管理；对贷款客户进行贷后回访工作，对贷款用途真实性、是否有中介参与、反欺诈等业务风险点进行全面了解，进一步防控风险。

6.及时有效处置风险不良资产。本行每年初制定年度不良处置计划，综合运用清收、核销等方式，及时处置不良，实现风险出清。积极与地方各级法院沟通，推进强制执行、终结（中止）执行裁定、破产程序终结等司法程序，提高呆账核销效率。暂未通过以不良资产转让、不良资产证券化和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等方式处置不良贷款。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53.62%，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432.74%，流动性匹配率 150.76%，日均超额备付率 2.93%，资金业务杠杆率 1.15 倍，各项流动性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可控。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163.63 亿元，其中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占比分别为 37.92%和 62.08%，本行同业负债余额 23.83 亿元，占总负债的 11.47%，占比较小，负债结构稳定。在同业资产配置中，本行将 86.62%以上的资金用于配置高流动性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债和商业银行同业存单，资产流动性较强，能随时在市场上卖出回笼现金流以弥补流动性缺口。

本行建立了流动性监测、预警机制，通过 1104 报表每月关注各项流动性指标变化情况，每季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每年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演练和流动性风险自查，对流动性情况及时进行掌握和预警。重点关注资产负债期限的匹配情况，以及分析近期的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理财等业务给现金流带来的影响，能在第一时间发现流动性存在的潜在风险，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和资金运营方向，同时针对春节等节假日特殊时点，备付充足的资金头寸，确保流动性宽裕。2024 年，流动性管理仍为本行贯穿全年的工作重点，通过强化制度建设，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测、严控限额和做好预案，加强对日常头寸监测，识别、计量和控制，合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防范期限错配风险，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范围之内，避免发生流动性风险。

（三）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操作风险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各分支机构。董事会为操作风险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监测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操作风险管理的履职尽责情况，并提出相关意见。高级管理层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最高执行人。各职能部门负责制订管辖范围内涉及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流程，具体识别、评估、监测、控制（缓释）并报告本部门及管辖范围内的操作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日常检查范围涵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全过程，特别

关注重点业务、重点环节和重要岗位，采取常规检查与专项审计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结合各业务条线对案件风险进行全面排查。2024 运营管理部共组织开展会计检辅 12 次及运营风险专项排查 1 次、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专项检查 2 次、账户管理专项检查 2 次、清算业务专项检查 1 次，内容涵盖柜面所有业务处理，发现问题已全部落实整改。2024 年业务管理部共组织开展信贷检辅 8 次，主要涵盖业务操作合规性、利率定价准确性、贷款档案完整性及档案扫描移交情况、贷后检查开展情况等内容。2024 年共组织开展培训 87 场次 7453 人次，场次、人次同比增长 38.1%、22.46%。2024 年与文成、新昌农商行首创“三地区三家行”“德鲁克领导力”联合办班，增进交流、取长补短。选拔 44 名内训师开展培训、评定，帮助达到“课程开发”“生动授课”“教练引导”“视频微课”4 个“熟练掌握”，由“照本宣科”向“以学员为中心”立体多维教学转变。同时建立客户经理“青蓝工程”、厅堂经理“蜕变计划”、运营主管“蝶变计划”的分层培训体系，组织优秀客户经理及综合柜员每月“星课堂”经验分享。在内部审计方面，本行专职审计人员占比为 1.52%，专职合规人员占比为 0.3%。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坚持教育检查，提升风险合规意识，深入开展合规文化宣贯，开展“青禾大宣贯”合规辩论赛，并开展专项员工行为排查 1 次。在应急管理方面，定期开展各类应急预案演练，总行以安全保卫部牵头开展安全保卫应急预案演练上下半年各一次；各营业网点按季开展消防、防抢、防自然灾害等应急处置预案演练，其中 5 月

份组织开展防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演练一次消防应急疏散预案。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演练 1 次。信息系统应急演练 2 次。2024 年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及信息系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也未发生外部操作风险事件。

（四）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因本行未开展股票和商品期货等业务，暂无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本行通过对利率和汇率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全过程管理，将相应的市场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1.利率风险

2024 年本行日均存款余额 1667593.59 万元，其中日均活期存款余额 736523.67 万元，日均定期存款余额 930891.28 万元，活期存款执行利率为年利率 0.1%(2024 年 11 月 6 日前为 0.15%)，定期存款执行利率在人行自律机制规定上限内；日均贷款余额 1536902.30 万元，抵押贷款加权利率 3.89%，较年初下降 0.38%，保证贷款加权利率 5.88%，较年初下降 0.68%，信用贷款加权利率 5.76%，较年初下降 0.54%，收息率由年初 5.26%下降至 4.73%；存款付息率 1.81%，较年初下降 0.30%，存贷利差缩减至 2.92%。目前，虽然本行面临利差收窄的痛点，但仍存在一定盈利空间。

2024 年末，本行资金业务重定价缺口基本为正，本行同业负债规模较小，且同业资产均为固定利率资产，无浮动利率资产，

可调节空间有限，资金业务属于资产敏感型，未来利率下降预期下，净利息收入将有所减少但账面浮盈将稳步增加。

2. 汇率风险

2024 年，本行完成国际结算量 6286 万美元，完成结售汇量 5723 万美元，外汇市场交易折合 7864 万美元。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外汇头寸 382 万美元。2024 年，上半年美元汇率高位震荡，下半年先抑后扬，本行实现汇兑收益约-167 万元。

2025 年，本行将紧跟国际形势和汇率走势，在美元汇率下跌时减少汇兑损失，在美元汇率上升时实现更多收益，同时通过拆借部分资金获取利息收益分散汇兑风险。

（五）声誉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在《磐安农商银行舆情应对实施办法》《磐安农商银行舆情应对管理制度》基础上，制定《磐安农商银行对外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规范对外信息发布流程，严防舆情风险。本行成立舆情应对领导小组，建立了预防、监测、识别、评估、报告、处置等舆情应对管理流程，进一步健全舆情应对机制。通过浙江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系统，对全网舆情信息 7×24 全天候监测，由专人进行一日三查登记，能及时掌握涉及本行负面舆情信息，并进行迅速处置。通过舆情预防，及时了解舆情动态，同时按季开展舆情信息事前排查监测，及时发现问题和风险隐患，梳理潜在或可预见的声誉风险影响因素。对舆情事件的识别、评估、报告、处置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并明

确了相关要求，提升了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尤其在重大特殊时间节点重点监测，增加监测频率。严格按照要求执行重大报告制度。扎实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学习与培训，邀请县网信办主任分享舆情应对系列措施。全年举行舆情演练 13 次，进一步提升对声誉风险重要性的认识和应对能力。同时，积极参与政府各种公益活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社会上树立良好品牌形象，声誉风险管理情况良好。

（六）科技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科技人员共计 8 人，科技人员占比 2.44%。目前已制定信息科技类制度 32 个。设置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下设业务连续性管理领导小组、计算机安全管理和信息系统保密领导小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等，组织机构组建齐全。设立独立的科技管理部门并配有符合条件的科技人员，结合自身实际设立科技管理岗、系统管理岗、网络管理岗、设备管理岗、数据应用岗、软件管理岗和软件开发岗，关键岗位配备 AB 角，并定期轮换，制定相应的岗位职责。制定安全管理策略和操作规程，对系统和网络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定期组织全员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做好系统升级、补丁安装和攻击防范，定期对防病毒系统进行升级，对主机定期查杀，对发现各类安全事件及时处置并上报。2024 年全年安全运行，未发生安全事故。

（七）反洗钱风险管理情况

2024 年本行根据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分阶段开展工作，共

召开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3 次，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反洗钱工作报告，按季召开反洗钱联络员会议，牵头部门运营管理部负责具体工作实施，通过反洗钱工作平台上报大额交易报告 648 份，上报一般可疑报告 34 份，其中报送人民银行重点可疑报告 1 份，已成功立案，向公安局反诈中心提供可疑线索 6 条，内部全面检查 2 次，内部审计 1 次，下发洗钱、诈骗风险提示 7 期。

本年度重新梳理内控制度文件，先后下发或修订《磐安农商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磐安农商银行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制度》等文件制度。通过人工排查、系统监测、案件倒查等多方位监测本行客户，全面打击网络赌博、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防范洗钱风险。全年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案件。

本年度共开展大型反洗钱反诈宣传活动 5 次，各支行自主开展宣传活动 80 余次。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本行充分考虑该群体在防范洗钱和诈骗方面的特殊性，以本地员工为宣讲员，开展“方言反诈大讲堂”，将案例透彻讲解，其中关于残疾人宣传活动，被浙江省分行《浙江反洗钱信息专报》采纳。2024 年，本行内外部导师开展反洗钱集中培训 2 次，各支行自主开展培训 40 次。

（八）表外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表外业务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代客理财业务、代理贵

金属、代理保险、代理收付等，在开展表外业务前，针对各类表外业务特点，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流程。本行在开展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时，按照穿透原则纳入全行统一授信管理。在开展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中介服务类表外业务时，不以任何形式约定或者承诺承担信用风险。

1.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共有承兑汇票余额 11156.86 万元，较年初上升 523.89 万元，其中保证金余额 9563.03 万元，较年初下降 724.87 万元；融资性保函 1000 万元，较年初减少 73.38 万元，非融资性保函 709.21 万元，较年初增加 24.62 万元。

可随时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额度 335030.77 万元，较年初减少 11561.47 万元，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52405.84 万元，较年初上升 3327.32 万元。

2.代理投融资服务类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共存续 3 期，余额 384.42 万元，其中封闭式 384.42 万元。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委托贷款余额 10 万元，其中一般委托贷款 10 万元。

3.中介服务类业务情况

2024 年末，本行财富类业务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19195.55 万元，手续费收入 13.3 万元；代理销售保险，保费金额 389 万元，手续费收入 37.43 万元；代理销售贵金属业务，销

售额 616.88 万元，业务手续费收入 24.03 万元。代收电费签约代扣 41583 户，累计签约笔数 71143 笔，交易笔数 37.11 万笔，手续费为 0.4 元/笔，业务手续费收入 14.84 万元；代收水费签约代扣 6459 户，累计签约 6783 笔，手续费为 0.2 元/笔，本年度共收取业务手续费 0.26 万元；代理华数签约代扣业务 23966 户，暂不收取手续费；代理电信签约代扣业务 1776 户，暂不收取手续费；代理城乡“三费”征缴业务累计签约笔数 33.57 万笔，交易笔数 45.14 万笔，暂未收取手续费。

四、推进过程难点

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在全面推进过程中，部分员工对全面风险管理的认识不够，未全面认识风险管理的重要性。二是专业知识缺乏。部门缺乏专业人才，理论知识及实践经验都较欠缺，未建立专业化风险管理人才队伍，除对传统信用风险预防和化解举措较为有力外，对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掌握程度不够，对风险计量、识别、监测等专业技术欠缺。

五、下一步采取措施

一是加强专业知识学习。组织全体人员学习全面风险管理知识，参加内外部专业培训，全面提升理论知识水平。二是加强风险偏好和限额监测。对已设定的风险偏好和限额按频率进行监测，做好向董事会的报告工作，在全行形成全面风险管理的浓厚氛围。三是加强沟通协调。除传统信用风险外，与投资、国业、科技、反洗钱等业务部门加强沟通联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质效。

第七章 绿色金融发展报告

2024 年，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省委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助力磐安经济绿色发展，不断提升绿色金融发展能力。截至 2024 年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 54495.05 万元，较年初新增 10961.55 万元，增速 25.18%，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4.87 个百分点。绿色信贷余额占全部贷款的 3.41%，较 2023 年末提升 0.42 个百分点。

一、绿色金融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一）加强组织领导。制定《磐安农商银行绿色金融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4—2028 年）》，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部室总经理、支行行长为成员的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由业务管理部为牵头部门，实施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业务管理部，由分管业务管理部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行动方案的制定、实施、协调、督查等。

（二）设立绿色金融专业部门。设定业务管理部为绿色金融专业部门，统筹协调跨部门绿色金融工作，负责执行绿色金融发展规划、开发绿色金融相关产品和服务；成立以业务管理部总经理为队长、业务管理部其他人员为队员的绿色金融服务团队。其中，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为绿色金融管理岗，负责绿色金融相关政策上传下达及跨部门协同工作。

（三）设立绿色金融专业机构。设定营业部为绿色金融特色机构，大力助推绿色产业发展，总行在信贷资源配置、审批政策、人员配备、产品创新等方面予以倾斜。

二、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一）下好“指导棋”，做好绿色发展规划。印发《磐安农商银行绿色金融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4—2028年）》，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绿色信贷同比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同比增速，绿色贷款余额占比逐年增长。

（二）助力“碳排放”，创新绿色产品体系。制定《“碳效贷”贷款产品管理办法》，依托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金华站）上线“碳效贷”贷款，可采用信用、保证、抵押等担保方式，最高1000万元，最长3年，利率按照碳排放等级给予优惠，对碳效等级评定为4级、5级的企业则提高利率，促进信贷资源向绿色、循环和低碳产业倾斜。创新“排污权抵押贷款”，对象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法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或其他有效权利凭证，且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登记并从事经营活动的企业法人。额度最高为抵押排污权评估价值的80%。推动绿色金融加快发展，盘活企业资源资产，优化生态环境资源配置。

（三）开展“大走访”，拓展绿色应用场景。将绿色金融与共同富裕深度融合。依托“普惠金融三大行动”“普惠金融万家行行”“千企万户大走访”等专项行动，通过展业PAD平台，提升客户科技金融体验。全力打造社区银行“智慧+”模式。针对本县中

药材、茶叶、蔬菜、食用菌、畜牧业、生态经济林等特色产业，形成基础环节、衍生品链、高附加值链 3 大产业链条，提供相应涵盖生产、流通、加工、消费等各环节的综合金融服务，使信贷资金由“块状”投放向“链状”投放转变，促进绿色金融和产业链相融合。

三、下一步发展目标及建议

（一）推广应用“碳金融”产品。结合“三进三促”专项行动，全力加大“碳效贷”“排污权抵押贷款”“花木抵押贷”“光富贷”等绿色金融产品投放。

（二）做好环境信息披露。通过信息披露传递绿色愿景、共筑美好未来的有益实践。同时，教育、督促和引导全行员工进一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自觉以金融手段支持“双碳”目标、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有效举措。

（三）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对绿色企业（项目）环境效益与社会风险的评估能力，有效控制企业（项目）融资杠杆率。研究建立绿色金融风险预警机制，完善客户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内部报告制度、信息保密与披露制度、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制度和责任追究等制度。探索开展绿色金融环境与社会风险的压力测试，制定风险处置预案，稳妥做好风险化解与处置工作。

第八章 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本行始终坚守服务“三农”初心使命，围绕服务乡村振兴主办银行战略定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持续优化金融服务、创新金融产品、强化风险管理等一系列举措，全方位、多层次地为三农领域提供坚实的金融支撑。截至 2024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157.26 亿元，增速 10.07%，其中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153.96 亿元，增速 10.42%，占比 97.59%，其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0.35 个百分点。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扣除重复部分）125.91 亿元，增速 10.07%，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0.02 个百分点，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110.54 亿元，较年初新增 10.18 亿元，完成 2024 年度目标的 127.20%。

一、2024 年“三农”工作开展情况

（一）普惠金融为三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全行个人贷款余额 78.96 亿元，较年初新增 2.93 亿元，增速 3.85%；日均个人贷款为 77.24 亿元，新增 6.52 亿元，增速 9.21%。个人用信户数 43142 户，用信覆盖率 49.94%。个人储蓄存款余额 119.73 亿元，较年初上升 11.72 亿元，增幅 10.85%；日均余额 119.09 亿元，上升 16.63 亿元，增幅 16.23%。个人核心客户数 89728 户，增长 2988 户，核心覆盖率 50.46%。核心收单商户 4897 户，覆盖率 86.46%，商户名下收单账号年日均存款余额 5.28 亿元，较年初上升 1 亿元。信用卡发

卡量 25905 张，新增 1364 张，全年新开 2648 张。社保卡发卡量 19 万张，市场占有率 92.62%，其中三代社保卡 8.35 万张，市场占有率 99.72%，新增 3.1 万张。

（二）创新考核机制激发三农服务活力

本行与磐安县农业农村局联合下发《发挥普惠金融主力银行优势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五年计划（2024-2028）》及《磐安县农村金融服务专员工作方案》。依据党员与客户经理优先原则，选派 92 名工作经验丰富且沟通协调能力强的高素质金融干部，与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街道）、村集体经济组织对接，全力保障服务有效下沉，实现全面覆盖。同时，制定“3+1”普惠金融活动，即普惠金融“三大行动”“普惠金融万家行”走访活动。以走访为普惠工作抓手，发扬走得出来、聊得起来、做得进来和不害怕、不回避、不抱怨、不气馁的“三来四不”精神。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普惠万家行走访个人客户超 1.51 万人次，企业 0.66 万人次；扩中家庭信息采集 10452 户，扩中贷款新增 1.87 亿元，扩中贷款余额达 3.02 亿元，惠及 1441 户，助力家庭提升收入；信保类贷款新增 2.87 亿元；持续开展第三代社保卡换发，共完成养老待遇入卡 2.7 万户。2024 年 9 月，实施业务部室对支行的多层级督导机制，以确保各项任务得到有效落实。2024 年 10 月下发《磐安农商银行 2024 年个人贷款户数专项营销活动》，个贷户数新增 3241 户。通过创新考核机制，有效激发员工服务“三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提升“三农”金融服务质量提供有力保障。

（三）银政合作拓宽三农金融服务渠道

本行与多部门紧密合作，创新多项贷款产品。与县人社局、县医保局联合推出“共富养老贷”“技能共富贷”“医疗无忧贷”等，并进行现场发布和授信，拓宽获客渠道。与县医保局深度合作，完成 10 家医银行驿站建设，实现定点医院账户覆盖率 100%，定点药店账户覆盖率 91.49%，打通医保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与县住建局协作，依托三方协同共治机制，推动全县小区业财代理及业财街管工作，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成功上线“浙里幸福”系统小区 6 个，开立业委会账户 17 个。通过深入开展银政合作，整合各方资源，为三农带来更多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

（四）产品升级满足三农多元金融需求

迭代升级“浙里贷”系列产品，优化利率评分卡的同时增设人工审核通道，实现风控与效率双重优化；智能化升级储蓄产品，推出 9 款共 26 期智能存款产品，涵盖“定盈宝”“贺年幸福存”“春熙存”“宝贝存”“安心存”“幸福存单”以及“线上定存宝”产品，满足个性化储蓄需求；优化升级信用卡业务，通过信用卡展业管家系统，简化面签流程，提升转化率；推出分期免息优惠，提高卡片活跃度。产品的不断升级，为“三农”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灵活、高效的金融产品选择。

（五）多样活动提升三农客户服务体验

通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提高客户体验感和获得感。年初与县公安局开展“鸿运礼”线上反诈防骗宣传，开展直播 16

场；年中与县文旅局开展“社保8重礼”美食美景线上直播，不断拓宽我行宣传影响力。开展村社获客蓄信、年货节活动共143场；组织“梦想起航·高三毕业季”活动，参与900余人次，其中3场“七分成绩定·三分志愿拼”高考志愿填报公益讲座，参与480人次，备受广大家长和学生的一致好评。开展“农情多彩·缤纷荟聚”客户价值提升主题活动赋能支行网点，提升支行网点活动质效与活动组织能力，全年共开展厅堂活动110场，营销活动从年头贯穿年尾。

（六）站点赋能延伸三农金融服务触角

全年多部门联合开展山城办事员培训，开展工作例会30场，站长参会600人次；山城办事员实地走访触达率100%；联合管片客户经理开展活动145场，参与总人数超5600人次。通过对站点的有效赋能，延伸金融服务触角，使金融服务更加贴近三农客户。

（七）强化风险防范保障三农金融稳健运行

强化银行卡及零售贷中风险预警，通过相关系统对信用卡账户及各类交易风险进行监测和防范；通过零售贷中风险预警板块，高效处理客户贷中风险预警工单，信贷风险处置前移，信用卡、消费金融、个人贷款工单处置率100%；积极开展信用卡及网融催收工作，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催收力度，新增智能外呼系统催收；开展农村金融联络员全面风险排查2次，实施现场飞行检

查 443 人次。通过全方位风险防范措施，保障全行三农金融服务稳健运行。

二、2025 年工作目标与措施

以推动三农领域高质量发展为核心，持续深化金融服务创新，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效能，助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

（一）深化扩中提低，巩固共同富裕成效

1.实施“强基础·万家行 2.0”走访。通过系统化、标准化走访活动深耕网格，以精准信息采集与合理信贷支持，推动农户收入增长；夯实业务基础，优化贷款结构，挖掘潜在客户需求，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和市场敏感度。全行走访客户 15000 户以上，新增扩中贷款 1.4 亿元以上，对技能人才客群综合授信率 60%以上；全年个人贷款余额较年初提升 4 亿元。

2.深化三代社保卡服务。一是延续阶段换发策略，在第一、第二阶段的基础上，保证第三阶段社保卡专项活动有序开展，为新增待遇资金归行打好基础。二是深化政府项目合作应用。以社保卡“一卡通”应用为抓手，通过财政惠民惠农各类补贴入卡、民政局养老服务“爱心卡”等应用，推动中老年客群批量转化为行内粘性客群。三是丰富“一卡通”宣传营销活动。紧扣人社宣传主题，联合县人社局、市民卡公司线上线下多渠道开展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宣传活动。结合本行社保卡“八免”服务、水电费代扣优惠活动，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客户粘性。

（二）深耕实体经济，强化小微服务质效

1.推进数字化业务覆盖。进一步加大“浙企智管”供应链宝、收付宝、数字生态的深化应用力度。推动企业互联替代率达到100%，为小微企业提供更便捷的金融服务与供应链管理支持。

2.升级对公业务营销体系。全面优化对公业务数字化营销体系，引入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技术，实现客户需求的精准识别与产品的个性化推荐。根据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小微企业特点，制定专属金融服务方案。加强与行业协会、商会等组织合作，拓展客户资源，提升对公业务市场份额。

3.完善客户维护机制。优化“客户分层分类”七星级维护机制，细化维护标准与流程，四星（含）客户维护率95%（含）以上。除重要日期、大额流出、存款到期维护外，增加个性化服务维护，如为企业提供定制化金融培训、行业趋势分析报告等，增强客户粘性与忠诚度。

（三）创新金融产品，满足多元金融需求

1.优化贷款服务，满足多样融资需求。一是创新贷款产品，结合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推出多样化贷款产品，如工惠贷、码商贷、医疗无忧贷等，以适应不同行业、不同场景下的融资需求。二是减费让利，发放利率优惠券，通过降低贷款利率的方式，切实减轻客户融资成本，提升融资效率。三是浙里贷模型优化，通过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对贷款审批流程进行智能化改造，提高审批效率，同时优化风险评估模型，确保贷款业务的安全性和可持

续性，更好地服务于广大客户的多样化融资需求。

2.丰富财富管理产品。一是坚守成本效益的前提下，结合各节假日、客群属性，制定个性化专属存款产品，满足差异化营销需求。二是组建并培训专业财富营销团队，提升财富管理能力。三是分层分类管理财富客户，制定月度理财推广计划，普及理财知识，丰富财富管理产品线，推广适配的理财产品，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理财需求。

（四）聚焦“浙里”场景，深化政银行合作效能

1.构建高效沟通协调机制。与县住建局、县委组织部共同成立“浙里幸福”系统专项推进工作小组，与县民政局建立“浙里康养”系统爱心卡专项推进工作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确保工作有序推进，致力于实现“浙里幸福”40个小区全覆盖及15个小区网格化验收完成；积极推进“浙里康养”系统建设，提升服务质量与覆盖范围；建立每月工作例会制度，各成员在例会上汇报工作进展、问题及解决方案，及时协调解决跨部门问题，保障信息流通顺畅。

2.加强数据采集与网格验收。针对“浙里幸福”系统，制定详细数据采集标准与流程，对参与支行及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数据准确、规范。依据相关规定和“浙里幸福”系统功能要求，制定涵盖信息完善度、系统功能使用情况、普惠指标情况等方面的小区网格化验收标准细则，采用初验与复验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小区符合验收标准。通过“浙里康养”系统，推动各链条商家的资

金封闭运行，保障爱心卡等相关服务顺利推进。

（五）优化政策推广，提升金融服务温度

1.丰富厅堂服务活动。持续开展“厅堂品质提升活动”，将厅堂活动场次增加至 120 场，邀约客户 2500 人次以上。创新活动形式，举办农产品展销会、农村金融知识竞赛等，吸引更多客户参与。深化“厅堂营销异业联盟微沙龙”活动，加强与周边商家合作，举办更具吸引力的微沙龙活动。开展厅堂经理服务技能培训与竞赛，提升服务质量与营销水平。

2.强化金融知识普及。加大金融知识宣传与反诈宣传力度，制定全年宣传计划，针对不同群体、不同场景开展精准宣传。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如短视频、直播、社区讲座等，提升县域居民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意识。全年开展宣传活动 30 次以上，全县乡镇（街道）及社区线下宣传活动覆盖率 80%以上。

第九章 2025 年主要发展目标

2025 年本行主要发展目标为：

- 1.各项存款比年初增 5 亿元；
- 2.各项贷款比年初增 5 亿元；
- 3.年末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0.9%以下；
- 4.实现拨备前利润 3.61 亿元；
- 5.实现全辖安全经营。

第十章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附件：审计报告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浙至会审 A 字[2025]第 0001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7 页
（一）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利润表.....	第 4 页
（三）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7 页
三、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第 8—79 页



审计报告

浙至会审A字[2025]第0001号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安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磐安农商银行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磐安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磐安农商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磐安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磐安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磐安农商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磐安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

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磐安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磐安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五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	—	负债：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962,140,694.02	1,044,238,261.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	1,500,802,083.33	1,500,916,666.65
存放联行款项	2	3,790,000.45	3,300,620.69	联行存放款项	35		
存放同业款项	3	841,004,133.97	883,151,380.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		
贵金属	4			拆入资金	37	1,501,015,972.22	1,000,471,250.00
拆出资金	5	590,480,275.62	756,998,248.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423,306,796.82	850,987,630.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290,020,306.85	699,155,118.50
其他应收款	8	1,264,060.21	960,985.55	吸收存款	41	16,647,339,841.06	15,912,417,887.12
持有待售资产	9			应付职工薪酬	42	75,839,616.72	65,743,679.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	15,008,625,701.45	13,545,145,651.27	应交税费	43	15,908,223.43	18,405,374.77
金融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11,471,353.35	18,033,260.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338,917,847.65	15,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45		
债权投资	13	119,964,035.43	125,320,269.68	租赁负债	46	1,934,956.94	1,823,961.78
其他债权投资	14	4,391,813,843.32	3,600,419,764.49	预计负债	47	831,096.36	828,80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48	592,521,298.10	
长期股权投资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72,730,588.87	20,498,071.46
投资性房地产	17			其他负债	50	59,916,960.58	44,929,219.40
固定资产	18	135,713,235.50	144,356,819.58	负债合计	51	20,770,332,297.81	19,283,223,294.63
在建工程	19	804,886.78	2,849,914.96	所有者权益：	52	—	—
使用权资产	20	2,445,459.66	2,584,991.57	实收资本（股本）	53	290,505,899.00	276,672,207.00
无形资产	21	38,292,072.23	39,571,131.02	其中：法人股股本	54	150,471,445.00	143,306,141.00
长期待摊费用	22	4,290,832.50	1,851,576.52	自然人股股本	55	140,034,454.00	133,366,066.00
抵债资产	23			其他权益工具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155,773,993.04	165,825,383.84	其中：优先股	57		
其他资产	25	6,629,159.80	6,960,641.36	永续债	58		
	26			资本公积	59	5,948,250.78	5,948,250.76
	27			减：库存股	60		
	28			其他综合收益	61	226,105,841.13	91,668,234.41
	29			盈余公积	62	359,239,432.85	314,764,823.03
	30			一般风险准备	63	478,851,003.04	434,376,393.22
	31			未分配利润	64	944,274,303.84	832,870,068.84
	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2,304,924,730.64	1,956,299,977.26
资产总计	33	23,075,257,028.45	21,239,523,271.8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23,075,257,028.45	21,239,523,271.89

法定代表人：

陈君

陈君

行长：

陈瑞芳

陈瑞芳印

财务负责人：

卢伟

卢伟



利润表

会金融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614,022,006.12	578,088,977.26	减：所得税费用	26	78,300,854.39	65,526,892.55
（一）利息收入	2	541,556,165.75	507,816,937.6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236,320,923.20	222,373,049.12
利息收入	3	915,987,622.62	899,361,889.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236,320,923.20	222,373,049.12
利息支出	4	374,431,456.87	391,544,951.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4,345,763.72	-3,303,265.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134,437,606.72	47,888,481.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5,129,239.19	5,031,457.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9,475,002.91	8,334,722.7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61,760,050.45	37,795,671.1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		-413,905.81	4.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35		
（四）其他收益	11	17,772,188.93	26,278,581.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134,437,606.72	47,888,481.33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574,69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2,512,503.37	-404,115.5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	156,697,552.22	50,519,834.52
（七）其他业务收入	14	366,558.08	309,315.5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		
（八）资产处置收益	15		9,595,852.60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22,259,945.50	-2,631,353.19
二、营业支出	16	299,365,668.99	287,162,368.54	5.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41	330,758,529.92	270,261,530.45
（一）税金及附加	17	3,166,626.80	3,592,033.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		
（二）业务及管理费	18	244,845,217.19	233,502,237.36				
（三）信用减值损失	19	50,875,296.59	49,345,273.23				
（四）资产减值损失	20		252,872.00				
（五）其他业务成本	21	478,528.41	469,952.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314,656,337.13	290,926,608.72				
加：营业外收入	23	1,019,005.75	1,180,638.10				
减：营业外支出	24	1,053,565.29	4,207,305.15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314,621,777.59	287,899,941.67				

法定代表人：

陈和



行长：

陈瑞芳



财务负责人：

卢伟





现金流量表

会金融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安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24,632,204,680.00	19,434,208,526.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734,921,953.94	2,278,280,008.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	3,202,617.82	22,325,036.8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	30,067,222.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500,000,000.00	862,063,87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24,635,407,297.82	19,456,533,563.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786,526,416.01	760,614,91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693,118,855.16	579,319,11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8,947,220.14	87,088,16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2,050,395,590.09	4,018,114,186.3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608,260,774.05	1,997,533,128.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88,460,586.11	84,000,416.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0	-250,000,000.00	254,618,088.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	331,576,460.45	399,652,062.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907,478,701.90	1,300,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74,271,297.73	163,658,22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907,478,701.90	1,300,0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82,680,080.95	76,438,921.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463,043,206.40	74,882,301.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	23,468,784.24	27,124,76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	2,498,292,405.69	3,050,783,147.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	-447,896,815.60	967,331,03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301,092,330.86	1,710,066,45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324,561,115.10	1,737,191,218.9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	23,827,573,230.00	19,8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582,917,586.80	-437,191,218.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	114,715,212.66	207,852,68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	-2,512,503.37	-404,11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	-560,610,587.33	1,109,054,823.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2,171,332,717.21	1,062,277,893.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	23,942,288,442.66	20,035,852,682.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610,722,129.88	2,171,332,717.21

法定代表人：

陈君

行长：

陈瑞芳

财务负责人：

卢伟

卢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金融04表

编制单位：浙江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6,672,207.00		5,948,250.76	91,668,234.41	314,764,823.03	832,870,06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6,672,207.00		5,948,250.76	91,668,234.41	314,764,823.03	832,870,068.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833,692.00		0.02	134,437,606.72	44,474,609.82	111,404,235.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437,606.72		236,320,923.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74,609.82	-124,916,68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474,609.82	-44,474,609.82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2,133,776.56
4. 转增资本						-13,833,692.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833,692.00					13,833,69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3,833,692.00		0.02			13,833,692.00
(五) 其他						0.02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0,505,899.00		5,948,250.78	226,105,841.13	359,239,432.85	944,274,303.84

法定代表人：

陈君

行长：

卢瑞芳

财务负责人：

卢伟

卢伟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金融04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247,633.00		5,948,250.75	43,779,753.08	274,811,475.65	394,407,445.83	722,953,05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247,633.00		5,948,250.75	43,779,753.08	274,811,475.65	394,407,445.83	722,953,051.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424,574.00		0.01	47,888,481.33	39,953,347.38	39,968,947.39	109,917,017.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888,481.33			222,373,049.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953,347.38	39,953,347.39	-112,456,032.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953,347.38		-39,953,347.38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39,953,347.39
4. 转增资本							-27,124,763.3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24,574.00						-5,424,57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5,424,57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424,574.00						
(五) 其他			0.01			15,6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6,672,207.00		5,948,250.76	91,668,234.41	314,764,823.03	434,376,393.22	832,870,068.84

法定代表人：

陈君

行长：

卢伟

财务负责人：

卢伟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磐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银监复（2017）24 号文批准，原磐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为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开业，核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295,608.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止，磐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所属净资产折股 2.09 亿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9,295,608.00 元。2020 年 9 月 11 日，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1,859,619.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51,155,227.00 元，2021 年 8 月 24 日，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092,406.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71,247,633.00 元，2023 年 8 月 16 日，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424,574.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76,672,207.00 元，2024 年 8 月 2 日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3,833,692.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90,505,899.00 元，并取得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727147621258T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君。2005 年 03 月 24 日，依法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金华监管分局颁发的 B1571H333070001 号《金融许可证》。本行的注册地址为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安文街道新兴街 185 号（自主申报）。

本行《营业执照》列示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有效金融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内设部门主要包括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信息科技部、审计部、安全保卫部、纪检办公室、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金融市场部、直销银行部、风险合规部、业务管理部、普惠发展部。营业机构除总行营业部外，还设有安文支行、盘山支行、玉山支行、尚湖支行、尖山支行、恒业支行、深泽支行、新城支行、冷水支行 9 家一级支行，方前支行、万苍支行、新渥支行、仁川支行、光华支行 5 家二级支行及城北分理处、城中分理处、双

溪分理处、云山分理处、窃川分理处、高二分理处、盘峰分理处、维新分理处、岭口分理处、九和分理处、胡宅分理处、前山分理处、曙光分理处、翠溪分理处、双峰分理处 15 处分理处。

本行财务报告经董事会批准报出，财务报告报出日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行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重要性

本行根据业务经营特点，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显著影响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项列示金额的比重。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扣除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①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②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

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行对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六、2。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行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

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1)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当期利润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

（7）财务担保合约

财务担保合约要求提供者合约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约持有人的损失。本行将财务担保合约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

财务担保合约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对本行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对准备金的估计根据类似交易和历史损失的经验以及管理层的判断作出。

（8）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

的最高金额。

8.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支出。

9.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3)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4)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5)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

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17-4.75	5
机器设备	3-5	19、31.67	5
电子设备	3-5	19、31.67	5
运输工具	4	23.75	5
其他固定资产	3-5	19、31.67	5

(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2.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3.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 抵债资产

(1) 待处理抵债资产的计价

按贷款/拆放本金和表内应收利息余额，加上所支付的相关税费（或减去所收到的补价并加上所确认的收益）作为抵债资产的入账价值；同时，将已经计提的相关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转入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中。

(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每年末，对抵债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与已转入相关准备金孰高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6. 职工薪酬

本行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设定提存计划、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7.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行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在本科目列报。。

18.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要求金融企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19.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0. 手续费及佣金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平均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21. 租赁

租赁，是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行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行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行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行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上述成本。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3)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存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

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行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行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2. 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信托机构、其他机构和零售客户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行，因此不包括在本行财务报表中。

委托贷款是指本行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行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23.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 关联方及交易的确定原则

(1) 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1) 关联自然人包括：①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②本行主要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③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④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2)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①本行主要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②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和本行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③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可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计算关联自然人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兄弟姐妹等与本行的关联

交易应当合并计算；计算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与其存在控制关系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应当合并计算。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行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和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此，本行需要根据相关的税收法规，对相关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对是否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估计。

（5）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当本行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做为投资人时，本行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行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等，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明确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以上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以上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4. 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3%、5%、6%、9%、13%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租赁收入
房产税	1.2%、12%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定额征收	根据当地土地级次确定适用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应缴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应缴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 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规定的下列业务取得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1）国家助学贷款；（2）国债、地方政府债；（3）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2）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自2023年8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

（一）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金融机构可按会计年度在以上两种方法之间选定其一作为该年的免税适用方法，一经选定，该会计年度内不得变更。

本行适用（二）项免税政策。

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0万元（含本数）的小型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

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 或者没有授信额度，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可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的规定免征增值税。

（3）根据《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自 2023 年 8 月 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本行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4）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小额贷款，是指单笔且该农户贷款余额总额在 1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本行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进行单独核算，适用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符合规定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限额为贷款资产余额的 1%。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文件，第四点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规定的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84,686,857.58	100,900,572.3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注]	801,513,899.45	788,348,559.1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936,354.51	99,287,121.34

存放中央银行外币存款准备金 [注]	460,057.60	240,811.8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70,110,000.00	55,034,000.00
小计	961,707,169.14	1,043,811,064.67
加：应计利息	433,524.88	427,197.20
合计	962,140,694.02	1,044,238,261.87

注：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活动；于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3年12月31日：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4%（2023年12月31日：4%）。

2.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系统内清算资金往来	3,768,039.73	3,249,249.60
核心待清算资金	21,960.72	51,371.09
合计	3,790,000.45	3,300,620.69

3.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	387,735,450.93	341,649,469.19
存放系统内款项	471,204,066.86	556,945,554.29
小计	858,939,517.79	898,595,023.48
加：应计利息	471,617.87	579,817.30
减：减值准备[注]	18,407,001.69	16,023,460.72
合计	841,004,133.97	883,151,380.06

注：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所有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4. 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同业款项	417,000,000.00	610,000,000.00
拆放系统内款项	156,500,000.00	156,500,000.00

一般拆借款项	25,159,400.00	-
小计	598,659,400.00	766,5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307,945.97	3,283,506.38
减：减值准备[注]	9,487,070.35	12,785,257.68
合计	590,480,275.62	756,998,248.70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所有拆出资金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200,000,000.00	764,550,000.00
同业存单	230,000,000.00	98,000,000.00
小计	430,000,000.00	862,550,000.00
加：应计利息	24,287.67	406,134.23
减：减值准备[注]	6,717,490.85	11,968,503.50
合计	423,306,796.82	850,987,630.73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所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卡跨行资金挂账	146,119.33	125,118.98
银行卡应收费用	260,635.06	157,228.71
财务垫款	508,000.00	623,833.00
诉讼费垫款	328,163.31	175,752.00
待收回已交增值税	382,631.51	323,333.42
其他	504,398.00	421,606.44
小计	2,129,947.21	1,826,872.55
减：减值准备	865,887.00	865,887.00
合计	1,264,060.21	960,985.55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7,958,143,597.06	6,536,526,124.83
企业贷款和垫款	7,767,897,933.91	7,751,124,710.55
贴 现	-	-
小计	15,726,041,530.97	14,287,650,835.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贴 现	-	-
其他福费廷	-	198,710.84
小计	-	198,710.84
合计	15,726,041,530.97	14,287,849,546.22
加：应计利息	21,724,344.84	20,957,614.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747,765,875.81	14,308,807,160.4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 款减值准备	739,140,174.36	763,661,509.1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008,625,701.45	13,545,145,65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 款减值准备	-	4,442.43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贷款及垫款余额 10,960.00 万元。

(2) 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户贷款	7,397,253,631.68	7,113,592,224.10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18,430,000.00	77,130,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7,528,246,037.24	6,491,014,016.29
非农贷款	561,221,435.44	480,106,275.16
信用卡透支	120,808,529.94	125,721,090.98
贸易融资	-	198,710.84

垫款	81,896.67	87,228.85
合计	15,726,041,530.97	14,287,849,546.22

(3) 按贷款五级分类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正常	1,534,928.82	1,391,793.76
关注	25,170.47	24,153.12
次级	10,658.52	12,182.21
可疑	443.70	446.60
损失	1,402.64	209.25
合计	1,572,604.15	1,428,784.95

[注]: 次级、可疑、损失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12,504.86 万元, 不良贷款率为 0.80%, 较年初不良贷款率 0.90%下降 0.10%。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383,190.21	404,767.70
保证贷款	277,948.61	234,802.62
附担保物贷款	902,870.83	788,784.63
其中: 抵押贷款	887,918.33	782,955.53
质押贷款	14,952.50	5,829.10
组合担保贷款	8,594.50	430.00
合计	1,572,604.15	1,428,784.95

(5) 按行业分类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林、牧、渔业	226,109.19	199,056.29
采矿业	643.00	861.00
制造业	464,122.03	416,620.2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	9,048.18	1,250.81
建筑业	111,270.18	101,073.71

批发和零售业	457,812.90	417,881.04
交通运输和仓储业	12,292.38	10,090.49
住宿和餐饮业	48,748.82	43,184.1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3,430.81	2,233.18
房地产	27,499.57	26,165.8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157.02	38,913.3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805.20	8,462.50
水利、环境和公共措施	27,041.90	24,422.4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8,049.56	16,932.22
教育	2,722.19	3,464.15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05.55	1,283.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354.99	6,983.3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753.02	1,260.31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01,937.66	108,626.66
买断其他票据类资产	-	19.87
合计	1,572,604.15	1,428,784.95

(6) 逾期贷款（人民币：万元）

类别	期末数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3,463.61	2,546.42	692.93	12.77	6,715.73
保证贷款	4,124.94	1,574.45	471.13	26.09	6,196.61
附担保 物贷款	6,852.24	2,064.07	256.89	107.66	9,280.86
其中： 抵押贷款	6,852.24	2,064.07	256.89	107.66	9,280.86
其中：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14,440.79	6,184.94	1,420.95	146.52	22,193.2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3,946.41	3,104.09	1,010.69	30.57	8,091.76
保证贷款	3,264.53	1,772.73	609.68	12.63	5,659.57
附担保 物贷款	10,462.28	1,286.65	346.47	17.42	12,112.82
其中: 抵押贷款	10,462.28	1,286.65	346.47	17.42	12,112.82
其中: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17,673.22	6,163.47	1,966.84	60.62	25,864.15

注：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以上的贷款。

(7) 贷款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15,344,916,408.53	255,994,672.06	125,130,450.38	15,726,041,530.97
损失准备	555,759,395.06	96,909,104.87	86,471,674.43	739,140,174.36
账面价值	14,789,157,013.47	159,085,567.19	38,658,775.95	14,986,901,356.61

(续上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3,912,651,512.86	246,531,432.95	128,467,889.57	14,287,650,835.38
损失准备	594,276,781.51	89,155,474.66	80,229,253.02	763,661,509.19
账面价值	13,318,374,731.35	157,375,958.29	48,238,636.55	13,523,989,326.19

注：贷款账面价值未包含应计利息。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763,661,509.19	4,442.43
加：本期计提	86,713,486.79	-4,442.43
本期转回	33,509,635.57	-
已置换贷款还款	36,266.68	-
减：本期核销	144,780,723.87	-
合计	739,140,174.36	-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政府债	109,276,142.03	1,588,992.03	-625,450.00	108,650,692.03
同业存单	215,216,395.62	172,095.62	50,760.00	215,267,155.62
担保基金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合计	339,492,537.65	1,761,087.65	-574,690.00	338,917,847.65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担保基金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交易性金融资产面值 12,000.00 万元。

9. 债权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债	119,964,035.43	1,023,030.22	-	119,964,035.43
合计	119,964,035.43	1,023,030.22	-	119,964,035.4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债	125,320,269.68	1,161,796.60	-	125,320,269.68
合计	125,320,269.68	1,161,796.60	-	125,320,269.68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债权投资面值 11,000.00 万元。

10.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政府债	960,170,557.33	6,354,648.84	117,426,671.51	1,077,597,228.84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9,987,384.29	367,167.12	657,222.83	30,644,607.12	620,083.98
国债	2,108,067,702.10	19,975,774.50	128,508,472.40	2,236,576,174.50	-
企业债	363,143,402.90	6,059,309.58	17,782,956.68	380,926,359.58	7,442,289.48
铁道债	104,726,650.66	4,863,114.75	10,331,164.09	115,057,814.75	-
政策性银行债券	411,028,652.57	12,786,521.12	12,124,618.55	423,153,271.12	-
中期票据	123,767,137.99	3,843,227.41	4,091,249.42	127,858,387.41	2,489,725.90
合计	4,100,891,487.84	54,249,763.32	290,922,355.48	4,391,813,843.32	10,552,099.3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政府债	953,284,066.04	7,773,646.73	34,191,600.69	987,475,666.73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9,850,783.38	366,163.93	636,130.55	30,486,913.93	1,227,186.31
国债	1,125,904,264.63	10,708,065.37	10,857,580.74	1,136,761,845.37	-
企业债	390,864,926.16	6,464,079.24	9,671,683.08	400,536,609.24	17,676,937.31
商业银行债券	47,178,181.70	178,181.70	311,088.00	47,489,269.70	2,124,673.38
铁道债	104,682,051.54	4,862,465.75	9,615,314.21	114,297,365.75	-
同业存单	292,714,461.42	-	-165,861.42	292,548,600.00	13,636,040.30
政策性银行债券	450,224,481.25	12,776,266.99	13,039,625.74	463,264,106.99	-
中期票据	123,724,262.52	3,832,726.78	3,835,124.26	127,559,386.78	5,562,084.59
合计	3,518,427,478.64	46,961,596.49	81,992,285.85	3,600,419,764.49	40,226,921.89

注：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其他债权投资面值 159,000.00 万元，为质押式回购债券质押其他债权投资面值 30,000.00 万元。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2）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0,226,921.89	-	-	40,226,921.89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9,674,822.53	-	-	-29,674,822.5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0,552,099.36	-	-	10,552,099.36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被投资单位
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

1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35,713,235.50	144,356,819.5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35,713,235.50	144,356,819.58

(1) 固定资产分类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215,451,580.58	1,270,533.22	863,456.87	215,858,656.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936,692.42	-	-	167,936,692.42
机器设备	6,139,964.10	180,728.16	222,765.00	6,097,927.26
电子设备	34,495,786.35	1,049,206.83	592,164.87	34,952,828.31
运输工具	1,886,711.30	-	-	1,886,711.30
其他设备	4,992,426.41	40,598.23	48,527.00	4,984,497.64
(2) 累计折旧合计	71,094,761.00	9,897,135.19	846,474.76	80,145,421.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389,964.62	5,894,299.28	-	37,284,263.90
机器设备	4,619,747.05	414,527.00	212,722.51	4,821,551.54
电子设备	30,062,215.83	2,958,187.73	585,386.89	32,435,016.67
运输工具	1,472,489.26	180,099.91	-	1,652,589.17
其他设备	3,550,344.24	450,021.27	48,365.36	3,952,000.15

(3)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44,356,819.58	-	-	135,713,235.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6,546,727.80	-	-	130,652,428.52
机器设备	1,520,217.05	-	-	1,276,375.72
电子设备	4,433,570.52	-	-	2,517,811.64
运输工具	414,222.04	-	-	234,122.13
其他设备	1,442,082.17	-	-	1,032,497.49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4,356,819.58	-	-	135,713,235.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6,546,727.80	-	-	130,652,428.52
机器设备	1,520,217.05	-	-	1,276,375.72
电子设备	4,433,570.52	-	-	2,517,811.64
运输工具	414,222.04	-	-	234,122.13
其他设备	1,442,082.17	-	-	1,032,497.49

13.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801,886.78	-	-	801,886.78
恒业支行装修、改造工程	603,139.78	454,826.00	1,057,965.78	-
深泽支行装饰工程	498,395.00	371,442.00	869,837.00	-
城北分理处室内装饰工程	279,923.00	182,190.00	462,113.00	-
玉山支行装饰改造工程	662,020.00	437,823.00	1,099,843.00	-
光华支行便民服务区装修工程	4,550.40	135,166.60	139,717.00	-

曙光室内装饰工程	-	165,137.00	165,137.00	-
尖山支行装修工程	-	3,000.00	-	3,000.00
方前分理处综合楼	252,872.00	-	-	252,872.00
小计	3,102,786.96	1,749,584.60	3,794,612.78	1,057,758.78
减：减值准备	252,872.00	-	-	252,872.00
合计	2,849,914.96	1,749,584.60	3,794,612.78	804,886.78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66,530.55	1,097,016.50	1,199,971.56	4,763,575.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66,530.55	1,097,016.50	1,199,971.56	4,763,575.4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81,538.98	1,233,948.46	1,197,371.61	2,318,115.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81,538.98	1,233,948.46	1,197,371.61	2,318,115.83
三、账面净值合计	2,584,991.57	-	-	2,445,459.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84,991.57	-	-	2,445,459.6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2,584,991.57	-	-	2,445,459.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84,991.57	-	-	2,445,459.66

15.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值				
软件使用权	2,856,646.26	247,528.30	-	3,104,174.56
土地使用权	54,118,949.47	-	-	54,118,949.47
合计	56,975,595.73	247,528.30	-	57,223,124.03
累计摊销额				
软件使用权	1,569,429.98	226,540.82	-	1,795,970.80
土地使用权	15,835,034.73	1,300,046.27	-	17,135,081.00
合计	17,404,464.71	1,526,587.09	-	18,931,051.80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软件使用权	1,287,216.28	-	-	1,308,203.76
土地使用权	38,283,914.74	-	-	36,983,868.47
合计	39,571,131.02	-	-	38,292,072.2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软件使用权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合计	-	-	-	-
账面价值				
软件使用权	1,287,216.28	-	-	1,308,203.76
土地使用权	38,283,914.74	-	-	36,983,868.47
合计	39,571,131.02	-	-	38,292,072.23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金	103,137.86	127,817.84
经营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04,583.43	218,674.4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注]	4,083,111.21	1,505,084.23
合计	4,290,832.50	1,851,576.52

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营业部及各支行待摊销的装修费。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4,690.00	143,672.50	-	-
贷款损失准备	581,879,759.05	145,469,939.76	620,785,000.84	155,196,250.2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65,887.00	216,471.75	865,887.00	216,471.75
存放款项坏账准备	18,407,001.69	4,601,750.42	16,023,460.72	4,005,865.18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10,066,698.86	2,516,674.72	7,456,748.54	1,864,187.14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3,500,476.35	875,119.09	5,120,257.68	1,280,064.42
预计负债	831,096.36	207,774.09	828,805.02	207,20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717,490.85	1,679,372.71	11,968,503.50	2,992,125.88
在建工程	252,872.00	63,218.00	252,872.00	63,218.00
合计	623,095,972.16	155,773,993.04	663,301,535.30	165,825,383.84

18.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应收未收利息	1,801,319.87	2,260,125.69
信用卡透支应收利息	613,882.70	548,916.96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13,957.23	4,151,598.71
合计	6,629,159.80	6,960,641.36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入支小再贷款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802,083.33	916,666.65
合计	1,500,802,083.33	1,500,916,666.65

20.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策性银行拆入款项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015,972.22	471,250.00
合计	1,501,015,972.22	1,000,471,250.00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290,000,000.00	699,000,000.00
小计	290,000,000.00	699,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20,306.85	155,118.50
合计	290,020,306.85	699,155,118.50

22.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	
——公司	2,385,505,518.39	3,536,913,713.86
——个人	786,058,670.35	914,694,106.90
定期存款	—	
——公司	1,706,561,597.85	860,294,740.54
——个人	8,354,540,464.48	6,810,827,364.10
银行卡存款	2,736,805,025.81	3,075,769,822.59
财政性存款	283,602,204.48	360,326,897.08
应解汇款	100,000.00	356,606.65
保证金存款	104,815,086.00	114,610,616.23
小计	16,357,988,567.36	15,673,793,867.95
应计利息	289,351,273.70	238,624,019.17
合计	16,647,339,841.06	15,912,417,887.12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3,036,705.30	129,726,077.92	121,969,753.26	60,793,029.96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5,250,225.91	42,950,297.27	43,220,635.28	4,979,887.90
辞退福利	8,926,217.17	5,265,828.45	1,332,474.67	12,859,570.95
减：未确认融资 费用	1,469,468.63	1,323,403.46	—	2,792,872.09
合计	65,743,679.75	176,618,800.18	166,522,863.21	75,839,616.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55,669.50	100,191,744.18	93,257,019.68	54,790,394.00
职工福利费	-	10,390,221.45	10,390,221.45	-
社会保险费	4,105,935.38	10,148,676.88	9,959,397.86	4,295,214.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935.38	4,955,222.62	4,948,243.20	112,914.80
工伤保险费	-	353,779.96	353,779.96	-
生育保险费	-	339,674.30	339,674.30	-
补充医疗保险	4,000,000.00	4,500,000.00	4,317,700.40	4,182,299.60
住房公积金	432,107.00	5,293,826.00	5,291,028.00	434,905.00
工会经费	642,993.42	1,603,067.91	1,523,544.77	722,516.56
职工教育经费	-	2,098,541.50	1,548,541.50	550,000.00
合计	53,036,705.30	129,726,077.92	121,969,753.26	60,793,029.9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423,741.52	38,065,249.71	38,037,332.03	451,659.20
失业保险费	26,484.39	385,047.56	383,303.25	28,228.70
补充养老保险金	4,800,000.00	4,500,000.00	4,8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5,250,225.91	42,950,297.27	43,220,635.28	4,979,887.90

(4) 辞退福利的说明

本行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按照内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内退期间的支付金额，延续三年期存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并将应支付金额计入应付职工薪酬，折现值计入当期损益，两者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4. 应交税费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缴纳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181,169.02	9,950,855.72	9,486,379.59	2,645,645.15
企业所得税	10,565,830.06	60,830,144.13	64,381,946.41	7,014,027.78

代扣个人所得税	315,089.12	7,905,629.47	7,748,434.52	472,284.07
房产税	1,734,956.53	1,913,114.06	1,801,808.64	1,846,261.95
车船税	-	1,531.20	1,531.20	-
土地使用税	106,618.34	111,534.53	111,534.53	106,618.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174.43	494,045.99	474,318.98	189,901.44
教育费附加	170,174.40	494,045.99	474,318.97	189,901.42
印花税	-	152,355.03	152,355.03	-
存款保险费	2,358,354.90	5,109,836.90	4,958,057.48	2,510,134.32
代扣代缴印花税	0.43	-	-	0.43
应缴代扣利息税	7.54	499.22	464.49	42.27
残保金	800,000.00	967,771.89	837,365.63	930,406.26
合计	18,405,374.77	87,931,364.13	90,428,515.47	15,908,223.43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久悬未取款	787,678.59	975,239.12
股金业务暂挂	3,601.25	1,461.02
财务暂收	8,840,206.30	11,730,177.22
电子商城待结算款项	2,097.70	479.50
打包股股利	830,563.39	831,110.66
其他	1,007,206.12	4,494,792.66
合计	11,471,353.35	18,033,260.18

26.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2,087,665.32	1,965,324.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2,708.38	141,362.22
合计	1,934,956.94	1,823,961.78

27.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831,096.36	828,805.02
合计	831,096.36	828,805.02

28.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业存单	600,000,000.00	-
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7,478,701.90	-
小计	592,521,298.10	-
加：应计利息	-	-
合计	592,521,298.10	-

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0,922,355.48	72,730,588.87	81,992,285.85	20,498,071.46
合计	290,922,355.48	72,730,588.87	81,992,285.85	20,498,071.46

30.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委托贷款本金	400,000.00	-
其他理财	225,000.00	-
待结算财政款项	52,941,009.01	14,085,959.58
汇出汇款	4,603,000.00	101,639.90
待转销项税额	737,955.92	709,999.92
代理支付款项	983,057.85	-
代理收缴款项	26,937.80	31,620.00
合计	59,916,960.58	44,929,219.40

31. 实收资本（股本）

股东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法人股股本	150,471,445.00	51.80	143,306,141.00	51.8
自然人股股本	89,915,360.00	30.95	85,638,177.00	30.95
员工股	50,119,094.00	17.25	47,727,889.00	17.25
合计	290,505,899.00	100	276,672,207.00	100

注：根据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23年末股本总额276,672,207.00元的5%转增股本。

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948,251.00	-	-	5,948,251.00
其他资本公积	-0.24	0.02	-	-0.22
合计	5,948,250.76	0.02	-	5,948,250.78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税后净额	61,494,214.39	156,697,552.22	-	218,191,766.6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税后净额	30,170,191.42	-	22,256,116.90	7,914,074.52
其他福费延信用减值准备税后净额	3,828.60	-	3,828.60	-
合计	91,668,234.41	156,697,552.22	22,259,945.50	226,105,841.13

3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7,528,632.50	22,237,304.91	-	189,765,937.41
任意盈余公积	147,236,190.53	22,237,304.91	-	169,473,495.44
合计	314,764,823.03	44,474,609.82	-	359,239,432.85

注：根据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23年净利润的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2,237,304.91元，按10%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22,237,304.91元。

35.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434,376,393.22	44,474,609.82	-	478,851,003.04
合计	434,376,393.22	44,474,609.82	-	478,851,003.04

注：根据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23年净利润的20%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44,474,609.82元。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32,870,068.84	722,953,05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加：前期差错更正	-	-
本期增加额	236,320,923.20	222,373,049.12
其中：净利润	236,320,923.20	222,373,049.12
其他	-	-
本期减少额	124,916,688.20	112,456,032.07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237,304.91	19,976,673.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2,237,304.91	19,976,673.6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474,609.82	39,953,347.39
应付现金股利	22,133,776.56	27,124,763.30
转增资本	13,833,692.00	5,424,57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4,274,303.84	832,870,068.84

注：根据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23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2,237,304.91元，按10%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22,237,304.91元，按20%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44,474,609.82元，分配现金股利22,133,776.56元，转增资本13,833,692.00元。

37.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15,987,622.62	899,361,889.34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13,817,199.80	12,503,887.02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7,670,817.46	6,873,961.73

--存放系统内利息收入	2,884,642.86	2,645,948.53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8,090,059.71	14,611,098.12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721,167,089.43	688,100,825.01
其中：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367,281,702.52	379,460,298.96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5,084,729.56	4,035,727.40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321,748,676.88	275,134,941.70
非农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21,884,766.81	24,591,237.96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4,272,003.57	3,977,656.74
贴现利息收入	630.10	185.38
贸易融资利息收入	1,252.02	2,686.71
垫款利息收入	752.79	312.47
银行卡分期付款利息收入	892,575.18	897,777.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023,908.79	695,660.27
--转贴现利息收入	1,036,059.11	3,857,072.08
--债券借贷业务收入	138,884.91	16,421.92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3,885,420.75	8,224,179.85
--其他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34,532,116.97	111,382,419.21
--同业存单投资利息收入	11,741,422.83	50,450,412.60
--其他同业存单投资利息收入	-	-
利息支出	374,431,456.87	391,544,951.68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6,875,833.32	25,781,666.64
--系统内存放利息支出	-	70.27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	-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8,800,776.71	25,878,336.94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76,071,654.38	281,851,886.85
--银行卡利息支出	20,996,434.13	34,425,949.20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2,188,163.65	2,101,253.21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2,073,451.53	599,945.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5,611,418.62	10,604,377.85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	-

--已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1,257,098.10	10,066,455.68
--债券利息支出	77,909.58	7,397.26
--租赁利息支出	107,221.52	78,896.98
--其他利息支出	371,495.33	148,715.47
利息净收入	541,556,165.75	507,816,937.66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129,239.19	5,031,457.44
--结算业务收入	122,622.98	148,827.87
--国际结算业务收入	16,435.97	9,656.39
--银行卡业务收入	1,947,793.90	2,366,911.27
--代收公用事业费收入	171,130.57	109,364.72
--代理保险业务收入	349,795.89	257,748.17
--其他代理收付业务收入	178,355.61	156,353.28
--理财业务收入	1,254,849.30	820,402.61
--代理贵金属业务收入	210,160.79	155,259.96
--委托贷款业务收入	167,854.72	154,565.10
--担保业务收入	8,122.96	12,763.40
--咨询顾问业务收入	-	191.43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1,122.96	7,484.89
--互联网业务收入	662,385.08	784,371.5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8,608.46	47,556.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475,002.91	8,334,722.78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4,183,526.17	4,384,474.60
--外汇业务手续费支出	-	-
--短信业务手续费支出	954,765.90	962,280.13
--数据服务手续费支出	3,166.05	41,187.3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333,544.79	2,946,780.7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45,763.72	-3,303,265.34

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债券利息收入	867,156.71	-
交易性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250,785.20	-
其他投资收益	-125,022.80	-
同业存单投资买卖损益	149,222.74	565,831.32
转贴现资产买卖损益	-1,151.45	-204,895.39
债券投资买卖损益	60,619,060.05	37,434,735.21
合计	61,760,050.45	37,795,671.14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投资收益均无重大限制。

40.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
其他收益	17,772,188.93	26,278,581.17
合计	17,772,188.93	26,278,581.17

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率互换激励金	14,795,118.00	24,477,340.00
光伏发电补助	-	4,312.50
政策性拆迁补偿	-	793,535.17
企业融资奖励	744,350.00	737,000.00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322,358.00	266,393.50
企业产假社保补贴	100,846.93	-
财政贴息奖补资金	247,612.80	-
扩中家庭贷款贴息补助	61,903.20	-
金融业发展专项基金	1,500,000.00	-
合计	17,772,188.93	26,278,581.17

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4,690.00	-
合计	-574,690.00	-

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币买卖汇兑损益	-1,670,320.64	209,231.90
重估损益	-842,182.73	-613,347.42
合计	-2,512,503.37	-404,115.52

4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361,851.02	288,844.09
代收费用	4,629.87	20,471.46
其他业务收入	77.19	-
合计	366,558.08	309,315.55

44.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83,142.92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	9,512,709.68
合计	-	9,595,852.60

4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913,114.06	2,474,488.84
车船税	1,531.20	1,531.20
土地使用税	111,534.53	211,867.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045.99	419,803.08
教育费附加	494,045.99	419,803.08
印花税	152,355.03	64,539.90
合计	3,166,626.80	3,592,033.58

46.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费用	51,205,085.63	53,682,473.87
员工费用	176,618,800.18	162,409,919.74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1,614,497.22	1,560,902.42
业务招待费	1,020,529.70	1,037,195.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7,856.80	797,078.99
固定资产折旧费	9,897,135.19	10,777,015.01
无形资产摊销	1,526,587.09	1,505,457.6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0,776.92	251,981.0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233,948.46	1,480,212.87
合计	244,845,217.19	233,502,237.36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2,383,540.97	1,782,810.39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3,298,187.33	-6,010,674.7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2,516,433.4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9,674,822.53	17,867,454.75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86,713,486.79	45,999,523.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251,012.65	11,968,503.50
其他转贴现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	-20,457,309.20
其他福费延信用减值损失	-	4,442.43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291.34	706,956.50
合计	50,875,296.59	49,345,273.23

4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52,872.00
合计	-	252,872.00

49.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支出	478,528.41	469,952.37
合计	478,528.41	469,952.37

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款收入	710.00	332.00
久悬未取款收入	245,149.55	42,134.98
贷记卡滞纳金收入	628,245.79	489,233.65
其他	144,900.41	648,937.47
合计	1,019,005.75	1,180,638.10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6,982.11	159,453.21
公益性捐赠支出	842,500.00	2,580,000.00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5,993.48	6,095.40
其他营业外支出	188,089.70	1,461,756.54
合计	1,053,565.29	4,207,305.15

52. 所得税费用

本行所得税费用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830,144.13	71,751,305.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470,710.26	-6,224,412.65
合计	78,300,854.39	65,526,892.55

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最终计入损益	134,437,606.72	47,888,481.3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6,697,552.22	50,519,83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2,259,945.50	-2,631,353.19
现金流量套期净收益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小计	134,437,606.72	47,888,481.33
最终不计入损益	-	-
小计	134,437,606.72	47,888,481.33
合计	134,437,606.72	47,888,481.33

八、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36,320,923.20	222,373,049.12
加：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损失	50,875,296.59	49,598,145.23
固定资产折旧	9,897,135.19	10,777,015.01
无形资产摊销	1,526,587.09	1,505,45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7,856.80	797,078.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33,948.46	1,480,212.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损失（减：收益）	-	-9,595,852.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574,690.0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16,982.11	159,453.21
利息支出	1,335,007.68	10,066,455.68
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减：收益）	-211,919,011.00	-207,852,682.80
汇兑损失（减：收益）	2,512,503.37	401,11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7,470,710.26	-6,224,41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81,246,740.14	-1,872,233,130.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21,967,294.79	2,766,076,13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896,815.60	967,331,038.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84,686,857.58	100,900,572.39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存款	4,936,354.51	99,287,121.34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798,939,517.79	898,595,023.48
期限三个月内拆出资金	292,159,400.00	210,000,000.00
期限三个月内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0,000,000.00	862,550,000.00
合计	1,610,722,129.88	2,171,332,717.21

九、表外科目说明

为了准确、全面地反映各项业务,本行对表外业务设置了专门的会计科目即表外科目,对此类业务进行核算和披露。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1,568,579.74	106,329,684.82
开出信用证	-	200,000.00
开出保函款项	17,092,132.89	17,579,678.42
应收信用证款项	-	65,515.54
国内外开来信用证凭信	129,580.97	-
代客理财	3,480,000.00	161,312,198.55
重要空白凭证	219,035.00	184,708.00
有价单证	-	83,509,600.64
代保管有价值品	13,867.04	17,875.04
抵押物品价值	22,227,233,468.19	17,554,219,448.69
质押物品价值	488,118,828.95	243,822,178.95
表外应收利息	207,094,719.40	197,596,547.57

已核销资产	558,231,189.37	446,446,748.44
已置换资产	16,313,349.63	16,313,849.63
低值易耗品	4,537,517.58	4,795,303.47

十、合并范围

1.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本行未对此类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行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行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销售费、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本行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该类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该类理财产品的手续费，金额不重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348.00万元。2024年，本行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112.19万元。

2.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指由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流动性支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无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十一、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关系披露

1. 最大十名企业股东持股比例及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贷款余额	贴现	五级分类状态	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余额	开出信用证	合计	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1	浙江省磐安县金松木业有限公司	1,453.13	5.00	-	-	-	-	-	-	-
2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	5.00	-	-	-	-	-	-	-
3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1,452.53	5.00	1,700.00	-	正常	-	-	1,700.00	0.69

4	磐安县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1,430.66	4.92	-	-	-	-	-	-
5	磐安县伊士曼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12.25	3.48	-	-	-	-	-	-
6	磐安县磐玉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847.08	2.92	-	-	-	-	-	-
7	浙江永杰工艺品有限公司	697.17	2.40	15.00	-	正常	44.30	-	59.30 0.01
8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598.53	2.06	650.00	-	正常	-	-	650.00 0.26
9	金华市航帆商贸有限公司	581.66	2.00	-	-	-	-	-	-
10	磐安县清心茶文化开发有限公司	479.05	1.65	900.00	-	正常	-	-	900.00 0.36
	合 计	10,004.59	34.43	3,265.00	-	-	44.30	-	3,309.30 1.32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本净额为 247,042.18 万元。

2.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及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	贷款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支出
1	陈云珠	217.12	0.75	-	-	-	-	-
2	孔亦青	129.40	0.45	-	-	-	-	-
3	韦峰	93.60	0.32	-	-	-	-	-
4	厉小琴	87.64	0.30	-	-	-	-	-
5	厉照龙	82.02	0.28	-	-	-	-	-
6	厉汉伟	77.68	0.27	-	-	-	-	-
7	陈江红	77.68	0.27	-	-	-	-	-
8	陈美娟	75.90	0.26	-	-	-	-	-
9	鲍金标	75.88	0.26	-	-	-	-	-
10	周佳人	75.75	0.26	-	-	-	-	-
	合计	992.67	3.42	-	-	-	-	-

3. 非员工董、监事成员贷款情况及其所控制的法人企业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1	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胡宏成及子女占股 25%	5,995.00	正常
2	浙江磐安益新中药材有限公司	监事周益新持股 70%、配偶周兰姣持股 30%，周益新担任法定代表人，周兰姣担任监事	2,850.00	正常
3	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厉阳持股 8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669.00	正常
4	浙江诺唯斯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周益新持股 80%，配偶周兰姣持股 20%	1,200.00	正常
5	磐安县厉氏软管制造厂	董事厉向辉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500.00	正常
6	磐安县大益中药材经营部	监事周益新及兄弟周益山合并持股 100%，周益新担任法定代表人	998.00	正常
7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胡宏担任该公司经理、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990.00	正常
8	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胡宏成及配偶陈生多合并出资 45%，胡宏成担任法定代表人，浙江省磐安县奥特王童车制造厂出资 55%	990.00	正常
9	浙江省磐安县奥特王童车制造厂	董事胡宏成占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970.00	正常
10	磐安县新奥塑料制品厂	董事胡宏成是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850.00	正常
11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周益新及兄弟周益标合并持股 90%，周益新担任法定代表人，陈淑芬持股 10%	650.00	正常
12	磐安县新城区凯越中药材经营部	监事周益新及姐妹周新光出资，周益新担任法定代表人	300.00	正常
13	陈中海	董事陈岩火子女	107.78	正常
14	潜菊珍	董事陈岩火配偶	50.00	正常
15	胡瞻	董事胡宏成子女	0.14	正常
16	周益新	本行监事	1.05	正常
17	周益标	周益新兄弟	0.02	正常

18	厉阳	本行监事	0.50	正常
19	陈肖艳	董事陈岩火儿媳	1.48	正常
20	合计	-	17,122.97	-

注：上述贷款余额实际已包含贴现和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4. 股东股权对外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质押股权数额为 1,627.00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5.60%，其中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中，存在下表 4 家质押情况，前十户自然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本行所有股权 29,050.59 万股均由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

对外质押股东明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出质股东	持有股份（元）	持股占比（%）	质押股权数额（元）	质押股权占比（%）	质权人名称
1	磐安县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14,306,641.00	4.92	4,000,000.00	27.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安县支行
2	浙江悦达药业有限公司	14,525,331.00	5.00	6,770,000.00	46.6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5,985,338.00	2.06	2,790,000.00	46.6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4	金华市航帆商贸有限公司	5,816,649.00	2.00	2,710,000.00	46.59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合计		40,633,959.00	13.98	16,270,000.00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股不存在冻结情况。

5、信贷资产进入不良状态的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信贷资产进入不良状态的股东。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行不存在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参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结合本

行实际情况，本行的关联方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以及上述人员控制的企业等。

陈君	董事长
陈瑞芳	行长
张玉华	副行长
王高峰	副行长
胡宏成	董事
厉向晖	董事
陈岩火	董事
王志强	董事
钱淼	独立董事
傅昌銓	独立董事
李文博	独立董事
徐飞旺	独立董事
徐华武	监事长
吕姐姐	职工监事
徐晓敏	外部监事
周益新	股东监事
厉阳	股东监事
王永巧	外部监事
陈丽娜	风险部总经理
陈烨婷	审计部总经理
卢伟	计财部总经理
羊剑	支行行长
陈巍巍	直销银行部总经理
陈婧	支行行长
张芬光	支行行长

胡暄健	支行行长
厉江	支行行长
陈亮亮	支行行长
周锦军	支行行长
郑静静	支行行长
徐华杰	支行行长
陈君珍	支行行长
马秀鸯	支行行长
马利红	业务管理部总经理
洪珺哲	普惠发展部总经理
马娇娇	办公室主任

注：除上述所列 36 个主要关联方外，本行另有关联方 304 名,为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的关联自然人，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关联的企业;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的自然人、关联企业。

3. 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与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5%以上（不含）的重大关联交易，下述重大关联交易为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以上（不含）的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余额

序号	客户名称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银行承兑 汇票	贴现	开出信 用证	单笔贷款 占资本净 额的比例 (%)	贷款担 保方式	期末 存款
1	浙江之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5,995.00	-	-	-	2.43	抵押	-
2	浙江磐安益新中药材有限公司	2,850.00	2,850.00	-	-	-	1.15	普通保证 750 万元，抵押 2100 万元	-

3	浙江诺唯斯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	-	-	0.49	普通保证	-
4	磐安县厉氏软管制造厂	1,000.00	500.00	-	-	-	0.20	抵押	-
5	磐安县大益中药材经营部	998.00	998.00	-	-	-	0.40	普通保证 448 万元, 抵押 550 万元	-
6	浙江磐安新奥特童车制造有限公司	990.00	990.00	-	-	-	0.40	抵押	-
7	浙江奥特王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990.00	990.00	-	-	-	0.40	抵押	-
8	浙江省磐安县奥特王童车制造厂	970.00	970.00	-	-	-	0.39	抵押	-
9	高宝厨卫(浙江)有限公司	950.00	-	-	-	-	-	抵押	-
10	磐安县新奥塑料制品厂	850.00	850.00	-	-	-	0.34	抵押	-
11	浙江驰星工贸有限公司	650.00	650.00	-	-	-	0.26	普通保证	-
12	浙江省磐安红光塑胶有限公司	500.00	-	-	-	-	-	抵押	-
13	浙江凯越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500.00	-	-	-	-	-	抵押	-
14	磐安县新城区凯越中药材经营部	300.00	300.00	-	-	-	0.12	普通保证	-
-	合计	22,748.00	16,293.00	-	-	-	6.58	-	-

4. 与董事（包括独董）、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近亲属的交易情况（累计交易余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人民币：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余额：

关系人	关联关系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贴 现	银行承 兑汇票	开出信 用证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	浙江磐玉家电应用控制有限公司持股 5%及以上股东	1,700.00	1,700.00	-	-	-

磐安县映山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厉阳持股 80%，为法定代表人	1,300.00	669.00	-	-	-
羊敏芬	陈婧母亲	142.50	140.00	-	-	-
陈中海	陈岩火儿子	110.00	107.78	-	-	-
陈亮亮	陈亮亮支行行长	105.40	95.00	-	-	-
潜菊珍	陈岩火妻子	80.00	50.00	-	-	-
胡锁兰	胡暄健父母	57.20	54.15	-	-	-
张新伟	张懿萍父亲	25.00	20.00	-	-	-
合计	-	3,520.10	2,835.93	-	-	-

十三、分部情况（单位：万元）

1. 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机构名称	2024 年末信贷资产余额	占总信贷资产比例 (%)	2023 年末信贷资产余额	占总信贷资产比例 (%)
营业部	407,556.49	25.92	375,491.76	26.28
安文支行	122,812.91	7.81	108,853.10	7.62
盘山支行	133,190.42	8.47	117,936.93	8.25
玉山支行	97,600.30	6.21	91,908.46	6.43
尚湖支行	96,613.39	6.14	85,531.39	5.99
尖山支行	222,779.03	14.17	205,074.33	14.35
恒业支行	192,123.57	12.22	173,919.70	12.17
深泽支行	57,273.80	3.64	50,458.45	3.53
新城支行	99,486.10	6.33	93,103.45	6.52
冷水支行	126,998.00	8.08	110,762.43	7.75
其他	16,170.14	1.01	15,744.95	1.11
合计	1,572,604.15	100	1,428,784.95	100

注：信贷资产包括农户贷款、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农村企业贷款、非农贷款、信用卡透支、贴现资产、垫款，不包括农户贷款应计收利息、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应计收利息、农村企业贷款应计收利息、非农贷款应计收利息。

2. 存款分布情况

机构名称	2024 年末 存款余额	占总存款比例(%)	2023 年末 存款余额	占总存款比例(%)
营业部	385,771.39	23.58	444,095.14	28.33
安文支行	139,476.31	8.53	134,146.62	8.56
盘山支行	136,341.45	8.33	120,909.60	7.71
玉山支行	113,858.34	6.96	109,103.16	6.96
尚湖支行	128,580.19	7.86	114,880.39	7.33
尖山支行	195,050.32	11.92	176,072.35	11.23
恒业支行	190,795.20	11.66	171,300.16	10.93
深泽支行	68,798.47	4.21	64,460.85	4.11
新城支行	108,220.88	6.62	92,027.51	5.87
冷水支行	138,222.94	8.45	117,481.31	7.50
其他	30,683.37	1.88	22,902.30	1.47
合计	1,635,798.86	100	1,567,379.39	100

注：存款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单位定期存款、个人活期存款、个人定期存款、银行卡存款、财政性存款、应解汇款、保证金存款，不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应计付利息、单位定期存款应计付利息、个人活期存款应计付利息、个人定期存款应计付利息、银行卡存款应计付利息、财政性存款应计付利息和保证金存款应计付利息。

十四、与最大十户集团信贷客户的交易情况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最大十户集团贷款客户的交易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户名	授信金额	贷款	承兑汇票	贴现	合计	占资本 净额比 例(%)	贷款担保 方式	五级 分类
1 1	磐安县昌文电力 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		6,000.00	2.43	保证	正常
1 2	磐安县昌华公共 建设项目工程管 理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		4,000.00	1.62	抵押、保证	正常
1 3	磐安县城发建材 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2.02	抵押、信用	正常
1 4	磐安县农特产市 场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	3,500.00	1.42	抵押	正常

1-5	浙江磐安县安居小区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1-6	磐安县居安物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1-7	磐安县归谷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1-8	磐安县永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	-	2,900.00	1.17	保证	正常
1-9	磐安县新城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	-	2,900.00	1.17	保证	正常
1-10	磐安县江南药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	2,900.00	-	-	2,900.00	1.17	保证	正常
1-11	磐安江南药镇供水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	-	2,900.00	1.17	保证	正常
	小计	34,400.00	33,100.00	-	-	33,100.00	13.37	-	正常
2-1	磐安县交通水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	-	6,000.00	2.43	保证	正常
2-2	磐安县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2-3	磐安县宏顺建设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	-	2,950.00	1.19	保证	正常
2-4	磐安县宏欣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	-	2,950.00	1.19	保证	正常
2-5	磐安县宏高建材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	-	2,950.00	1.19	保证	正常
2-6	磐安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	-	2,950.00	1.19	保证	正常
2-7	磐安县交投川峰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2-8	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	-	7,000.00	2.83	抵押、信用	正常
2-9	磐安县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2-10	金华庆海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2-11	磐安县交投台地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保证	正常
2-12	磐安县尖山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保证	正常

2-13	磐安县宏业公路 养护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保证	正常
2-14	磐安县文溪水利 水电建设有限公 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保证	正常
	小计	32,800.00	29,800.00	-	-	29,800.00	12.02	-	正常
3-1	浙江巨久轮毂有 限公司	10,200.00	5,000.00	1,000.00	-	6,000.00	2.43	抵押、信用	正常
3-2	浙江融嘉新能源 汽车智造有限公 司	10,000.00	9,000.00	-	-	9,000.00	3.64	抵押	正常
3-3	浙江巨久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	-	1,500.00	0.61	抵押、信用	正常
	小计	21,700.00	15,500.00	1,000.00	-	16,500.00	6.68	-	正常
4-1	先迈(浙江)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8,989.00	8,989.00	-	-	8,989.00	3.64	抵押	正常
4-2	浙江磐安城兴建 设有限公司	736.00	736.00	-	-	736.00	0.30	抵押	正常
4-3	磐安县兴通塑料 制品有限公司	960.00	960.00	-	-	960.00	0.39	抵押、信用	正常
4-4	磐安县尖山粤海 建材商行	800.00	800.00	-	-	800.00	0.32	抵押	正常
4-5	磐安县鑫泓贸易 有限公司	715.00	675.00	-	-	675.00	0.27	抵押、信用	正常
4-6	浙江磐安县名创 实业有限公司	931.00	931.00	-	-	931.00	0.38	抵押、信用	正常
4-7	磐安县裕汇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818.00	818.00	-	-	818.00	0.33	抵押、信用	正常
	小计	13,949.00	13,909.00	-	-	13,909.00	5.63	-	正常
5-1	浙江罗奇泰克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0	-	-	3,000.00	1.21	信用	正常
5-2	浙江金磐矿业有 限公司	3,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信用、抵押	正常
5-3	浙江磐安绿光电 子有限公司	4,900.00	4,730.00	-	-	4,730.00	1.91	抵押	正常
5-4	楼方寿	800.00	800.00	-	-	800.00	0.32	信用	正常
	小计	14,700.00	9,530.00			9,530.00	3.84	-	正常
6-1	磐安一川置业有 限公司	5,300.00	5,300.00			5,300.00	2.15	抵押	正常
6-2	磐安图卷酒店管 理有限公司	840.00	840.00	-	-	840.00	0.34	抵押	正常

6-3	磐安图卷唯超市有限公司	998.00	998.00	-	-	998.00	0.40	抵押	正常
6-4	磐安图卷九号度假村管理有限公司	998.00	998.00	-	-	998.00	0.40	抵押	正常
6-5	磐安图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抵押	正常
6-6	浙江以德堂中医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抵押	正常
6-7	山不语上医疗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抵押	正常
6-8	浙江宝川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抵押	正常
6-9	磐安壹川图卷茶文化有限公司	950.00	950.00	-	-	950.00	0.38	抵押	正常
6-10	浙江一川图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80.00	980.00	-	-	980.00	0.40	抵押	正常
6-11	中肯影视传媒(浙江)有限公司	600.00	0.00	-	-	0.00	0.00	抵押	正常
	小计	14,666.00	12,066.00	-	-	12,066.00	4.87	-	正常
7-1	萨普(金华)化妆品有限公司	3,200.00	3,200.00	-	-	3,200.00	1.30	抵押、信用	正常
7-2	金华市金磐开发区洪华化妆品经营部	1,350.00	300.00	-	-	300.00	0.12	抵押、信用	正常
7-3	兰升(金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990.00	3,000.00	-	-	3,000.00	1.21	抵押、信用	正常
7-4	金华市金磐开发区贝泰塑料经营部	450.00	450.00	-	-	450.00	0.18	信用	正常
7-5	金华科吉化妆品有限公司	3,800.00	3,500.00	-	-	3,500.00	1.42	抵押、保证、信用	正常
7-6	磐安县优嘉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抵押、信用	正常
7-7	磐安县比优特化妆品商行(个体工商户)	800.00	800.00	-	-	800.00	0.32	抵押、信用	正常
	小计	14,590.00	12,250.00	-	-	12,250.00	4.95	-	正常
8-1	磐安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	2,626.30	-	-	2,626.30	1.06	保证	正常
8-2	磐安县风景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998.00	-	-	998.00	0.40	抵押	正常

8-3	磐安县花溪风景 旅游有限公司	1,000.00	998.00	-	-	998.00	0.40	抵押	正常
8-4	磐安县云山开发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1,000.00	0.40	抵押、信用	正常
8-5	磐安旅游集散中 心有限公司	1,000.00	998.00		-	998.00	0.40	信用	正常
8-6	磐安旅发建设有 限公司	4,700.00	3,198.00	-	-	3,198.00	1.29	保证、信用	正常
8-7	磐安旅发酒店有 限公司	1,000.00	998.00	-	-	998.00	0.40	信用	正常
8-8	磐安县中医药健 康产业有限公 司	1,000.00	0.00	-	-	0.00	0.00	保证	正常
	小计	14,500.00	10,816.30	-	-	10,816.30	4.35	-	正常
9-1	磐安大盘山温泉 山庄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	-	2,900.00	1.17	抵押	正常
9-2	浙江广天建筑装 潢有限公司	950.00	950.00	-	-	950.00	0.38	抵押	正常
9-3	浙江诚禾建设有 限公司	1,500.00	1,500.00	-	-	1,500.00	0.61	保证	正常
9-4	浙江省磐安华信 市政园林有限公 司	950.00	950.00	-	-	950.00	0.38	抵押	正常
9-5	浙江磐安云天旅 业有限公司	3,912.00	3,653.00	-	-	3,653.00	1.48	抵押	正常
	小计	10,212.00	9,953.00	-	-	9,953.00	4.02	-	正常
10-1	浙江奥特王儿童 用品有限公司	990.00	990.00	-	-	990.00	0.40	抵押	正常
10-2	浙江磐安新奥特 童车制造有限公 司	990.00	990.00	-	-	990.00	0.40	抵押	正常
10-3	磐安县新奥塑料 制品厂	850.00	850.00	-	-	850.00	0.34	抵押	正常
10-4	浙江之心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5,995.00	-	-	5,995.00	2.43	抵押	正常
10-5	浙江省磐安县奥 特王童车制造厂	970.00	970.00	-	-	970.00	0.39	抵押	正常
	小计	13,800.00	9,795.00	-	-	9,795.00	3.96	-	正常
	合计	185,317.00	156,719.30	1,000.00		157,719.30	-	-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随时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335,030.77	346,592.24
银行承兑汇票	11,156.86	10,632.97
开出保函	1,709.21	1,757.97
开出信用证	-	20.00
信用卡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52,405.84	49,078.52
合计	400,302.68	408,081.70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行期末无重大资本性支出。

3. 未决诉讼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作为原告的尚未结案的案件共计 65 起，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金额累计 7,193.30 万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十六、金融风险管理（除特别注明外，本项目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行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行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行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程序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制定本行的风险管理策略。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专项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查。

本行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

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本行面临的借款人或对方当事人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目前本行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不良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行管理信用风险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风险合规部牵头，业务管理部、普惠零售部（数字金融中心）、计划财务部（金融市场部）等其他部门具体负责相应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针对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本行建立了五项机制以应对风险管理，包括市场准入机制、放款审核机制、信贷退出机制、风险预警机制和不良资产处置机制。

A. 市场准入机制包括客户评级、分类和准入审批机制以及授信申请准入的分级审批机制；

B. 放款审核机制包括放款前审核机制、放款后的监督机制；

C. 信贷退出机制是指本行依据客户、行业及市场状况，对其贷款尚属正常的客户进行甄别，确定客户风险分类及相应贷款退出额度，从而对全行信贷结构进行调整；

D. 风险预警机制是指本行通过对信贷资产持续监测，监控本行整体信贷运行质量状况，并及时提出相应的风险预警和处置建议；

E. 不良资产处置机制是指本行对不良资产处置流程予以标准化、合法化的同时，建立了不良资产处置的考核机制及不良类贷款问责机制。

（1）信用风险的计量

本行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

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于每个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行历史数据的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 在报告日，客户外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下降超过一定级别。

定性标准：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上限标准：

- 债务工具逾期超过 30 天。

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违约，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被认定为违约。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行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项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 债务人对本行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 债务人或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正常情况下不会作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的计算以资产组为基础，分别计算资产组对应的迁徙矩阵，并以迁徙矩阵阶段一、阶段二的计算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同时为弥补数据统计模型运用时，模型计算结果的逻辑问题，对阶段二的 PD 设置兜底条款，以反映宏观经济环境预测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本行的违约损失率采用历史清收率模型，在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的前提下，对历史违约贷款的历史清收情况采用合同利率折现，以基于历史清收情况的现金流折现结果以计算违约损失率。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5)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货币供应量（M2）增速、生产者物价指数（PPI）、……

年期存款利率等。本行建立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模型，通过对扰动项的调整结合专家判断法，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

本行通过构建回归模型，确定宏观经济指标与各资产组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以确定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化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本行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正常、悲观的情景及权重，从而计算本行加权的违约概率值，并以此计算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6)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计提

本行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大额对公客户信用类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行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得出现值。

7) 组合方式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采用信用评级的区间、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等对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计量法以外的贷款进行组合计量。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行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

(2) 标准化授信政策和流程控制

本行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本行采用五级（AAA/AA/A/B/C）客户信用评级系统，对客户信用予以量化评级，通过建立内部评级模型对公司客户及小微客户进行评级，并根据模型建立相应测算表，通过“看得见”的指标进行加减分测算，再以评分项目控制项对评分结果最后进行修正，确保测算结果趋于准确。本行每年定期对企业贷款客户进行重新评级，若客户的财务状况或业务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及时调整其信用评级。

本行制订并执行标准化信贷审批流程，所有贷款经支行客户经理调查后，经过审查，分理处主任、支行行长审批，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等环节，根据授信额度、种类不同实行差异化设置。

(3) 风险缓释措施

1) 贷款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行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行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

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行与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合作，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结合本行内部抵押指导价，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行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视抵押物现值动态调整抵押价值。对减值贷款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行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并据此对信贷业务进行审批。

2)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银行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841,004,133.97	883,151,380.06
拆出资金	590,480,275.62	756,998,248.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3,306,796.82	850,987,630.73
其他应收款	1,264,060.21	960,98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008,625,701.45	13,545,145,651.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917,847.65	15,000,000.00
债权投资	119,964,035.43	125,320,269.68
其他债权投资	4,391,813,843.32	3,600,419,76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资产	6,629,159.80	6,960,641.36
小计	21,772,005,854.27	19,834,911,571.84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	-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11,568,579.74	106,329,684.82
开出信用证	-	200,000.00
开出保函款项	17,092,132.89	17,579,678.42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524,058,414.00	490,785,229.38
小计	652,719,126.63	614,894,592.62
合计	22,424,724,980.90	20,449,839,164.46

(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961,707,169.14	-	-	961,707,169.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8,939,517.79	-	-	858,939,517.79
拆出资金	598,659,400.00	-	-	598,659,4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0,000,000.00	-	-	430,0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44,916,408.35	255,994,672.07	125,130,450.55	15,726,041,530.97
债权投资	118,150,000.00	-	-	118,150,000.00
合计	18,312,372,495.28	255,994,672.07	125,130,450.55	18,693,497,61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3,924,000,000.00	-	-	3,924,000,000.00
合计	3,924,000,000.00	-	-	3,924,000,000.00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	-	-	-

报告期末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407,001.69	-	-	18,407,001.69
拆出资金	9,487,070.35	-	-	9,487,070.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7,490.85	-	-	6,717,490.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5,759,395.10	96,909,104.87	86,471,674.39	739,140,174.36
债权投资	-	-	-	-
合计	590,370,957.99	96,909,104.87	86,471,674.39	773,751,73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10,552,099.36	-	-	10,552,099.36
合计	10,552,099.36	-	-	10,552,099.3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	-	-	-

注：上述资产均不含应计收利息。

(6) 金融投资：

外部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的金融投资的评级分布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AAA-到 AAA+	-	-	11,019.47	-	11,019.47
其中：铁道债	-	-	11,019.47	-	11,019.47

...	-	-	-	-	-
AA-到 AA+	21,509.51	-	52,915.97	-	74,425.48
其中：同业存单	21,509.51	-	-	-	21,509.51
企业债券	-	-	37,486.71	-	37,486.71
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	15,429.26	-	15,429.26
...	-	-	-	-	-
A+	-	-	-	-	-
其中：同业存单	-	-	-	-	-
...	-	-	-	-	-
未评级	10,706.17	11,894.10	369,820.98	5,000.00	397,421.25
其中：国债	-	-	221,660.04	-	221,660.04
地方政府债	10,706.17	11,894.10	107,124.26	-	129,724.53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	-	41,036.68	-	41,036.68
股权投资	-	-	-	5,000.00	5,000.00
...	-	-	-	-	-
小计	32,215.68	11,894.10	433,756.42	5,000.00	482,866.20
减：减值准备	-	-	1,055.21	-	1,055.21
合计	32,215.68	11,894.10	434,811.63	5,000.00	483,921.41

注：上述资产均不含应计收利息。

（7）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构成。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见本附注七、7 发放贷款和垫款（5）。

3. 市场风险

本行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或为了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或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

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不能在一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资金以偿还债务或者满足资产增长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战略，将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证到期负债的偿还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并且具备充足的可变现资产和足够的融资能力以应对紧急情况。

本行制定政策采用对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的模式，不断推进集中资金池建设。

本行制定政策对流动性风险实施主动管理的策略，主要内容包括：贯彻资金来源制约资金运用的原则，资产业务的发展要与负债业务相协调；保持适量的高流动性资产；重视负债的稳定性，努力扩大核心存款；对本、外币流动性进行分别的监测与管理，建立人民币、外币流动性组合，以确保不同货币的资金来源与运用符合其流动性管理需要。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管理

秉承内控优先、制度先行原则，严格执行统一的授权管理和业务流程管理制度，加强关键业务环节风险点的控制和管理，建立了流程管理体系，构建了相应的业绩考评与激励制度，本行不断完善流程银行体系建设，开发了流程银行系统，按照制度规定，实施管理和业务活动逐级审批，有效防范了操作风险。

本行在授信业务操作、存款及柜台业务操作、资金交易操作、财务核算操作、计算机系统操作等方面

不断加强风险控制，并采取了如下措施：加强制度建设、上线制度管理平台、开发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实

施高风险、大金额业务远程授权、建设各类管理系统规范操作流程、完善管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机

制、加强自查力度、严格执行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从而防范和有效控制各类操作风险，将由于操作风险

引发损失的可能性降低至最小程度。

6.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

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 10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2024年12月31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3	13.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3	13.51
资本充足率（%）	15.87	14.65
核心一级资本	229,437.26	191,606.86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30.82	128.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9,306.44	191,478.14
一级资本净额	229,306.44	191,478.14
二级资本	17,735.74	16,211.70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资本净额	247,042.18	207,689.84
风险加权资产	1,556,221.96	1,417,260.37
其中：	-	-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436,594.85	1,313,147.8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4,065.80	977.1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05,561.31	103,135.44

注：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2.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十七、其他事项说明

1. 信用卡额度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发卡信用卡额度66,237.65万元，已用额度为13,831.81万元，未用额度部分为52,405.84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22,156,760.00	15,000,000.00	337,156,760.00
其他债权投资	-	4,337,564,080.00	-	4,337,564,08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	4,659,720,840.00	65,000,000.00	4,724,720,840.00

3. 关于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情况的说明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尚未完成本期企业所得税的汇算清缴工作，计入报表的所得税费用及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暂按账面确认，待汇算清缴后于期后再作调整。

十八、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浙江磐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3 月 15 日

